



股票代號：6629

泰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年報

查詢本年報網址

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2.本公司網址：<http://www.thai-kin.com>

刊 印 日 期 ： 2 0 2 5 年 4 月 3 0 日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黃晟修 財務長
代理發言人：張佩琪 稽核長
電 話：(02)2514-9960
電子郵件信箱：derek@royalfth.com

二、中華民國境內訴訟、非訟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 名：黃晟修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2)2514-9960
電子郵件信箱：derek@royalfth.com

三、總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孫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名稱：THAI KIN CO., LTD.(英屬開曼群島商泰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 TK)
地 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
1208, Cayman Islands
電 話：(886)2-2514-9960
網 址：www.thai-kin.com
分公司名稱：英屬開曼群島商泰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52 號 13 樓
電 話：(886)2-2514-9960
泰國子公司：ROYAL FINISHING CO., LTD.
地 址：999 Moo10Tumbol Nongee roon Amphur Ban Bueng
Chonburi 20220.Thailand
電 話：(66)38-056-223-9
泰國子公司：PAOKIN CO.,LTD.
地 址：999/4MooTumbol Nongeroon Amphur Ban-bueng
Chonburi 20220. Thailand
電 話：(66)38-056-223-9
香港子公司：Thai Kin Company Limited(HK)
地 址：RM 1701, 9 Chong Yip ST,Kwun Tong, KLN,Hong Kong
電 話：—
薩摩亞子公司：Angel Win Limited
地 址：Maystar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電 話：—
美國孫公司：Mira Home Inc.

地 址：1005 N Commons Dr.Aurora,IL 60504-4100 USA

電 話：—

四、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 話：(886)2-6636-5566

網 址：www.ctbcbank.com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江家齊、吳仲舜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電 話：(886)2-8101-6666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資訊查詢方式：不適用

七、公司網址：www.thai-kin.com

八、董事會名單：

2025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國籍	主要經(學)歷
董事長	許偵容	中華民國	泰國朱拉大學管理學院碩士
董事	許大進	中華民國	輔仁大學企管系 泰金董事長 成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許文誌	中華民國	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泰金總經理
董事	羅龍山	中華民國	鹿草國中 Window Coverings Co.,Ltd 機器設備及模具研發 工程師
獨立董事	張安佐	中華民國	國立臺灣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碩士 明基醫董事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太平洋醫材 獨立董事 直接跟農夫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獨立董事	黃柏嘉	中華民國	國立東華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東日聯合有限公司副總
獨立董事	林秀婷	中華民國	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美商 SiliconCore 矽芯科技 集團財務長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內容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情形	4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7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7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72
七、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 情形	7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7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 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76
參、募資情形	77
一、資本及股份	7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8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8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82
五、員工認股權辦理情形	8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8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8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82
肆、營運概況	83
一、業務內容	8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9

三、從業員工最近兩年截至年報刊印日，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94
四、環保支出資訊	95
五、勞資關係	95
六、資通安全管理	98
七、重要契約	99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0
一、財務狀況	100
二、財務績效	101
三、現金流量	10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10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8
陸、特別記載事項	10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2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2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	112

壹、致股東報告書

謹致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本人很榮幸代表公司經營團隊向各位報告2024年度公司營運成果。在歷經了2023年的市場庫存去化修正後，2024年終端市場需求逐步回升，加上近年來公司拓展新客戶有成，新開發產品項目不斷成長，讓公司在2024年營收成長超過三成，帶動整體獲利大幅提升，創下公司史上獲利新高，是泰金投控豐收的一年。

本人在此謹代表董事會及經營團隊，由衷的感謝泰金所有股東、同仁對泰金的信任，未來泰金會繼續秉持著誠信、務實、創新的理念，帶領公司持續前進，也期盼各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我們將為公司創造更高的價值並回饋給股東。

一、2024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運成果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佔營業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營業收入百分比	
營業收入	1,618,421	100%	1,184,582	100%	36%
營業成本	1,089,573	67%	906,345	77%	20%
營業毛利	528,848	33%	278,237	23%	90%
營業淨利	422,886	27%	198,764	17%	113%
稅前淨利	460,470	29%	199,223	17%	131%
稅後淨利	417,740	26%	166,753	14%	151%

2024年度因客戶庫存去化告一段落，整體終端市場需求回升，加上客戶新品開發項目多，因此整體訂單需求較去年度大幅成長，營收增加約36%，因產能利用率提高，規模效益顯現，毛利率成長至33%，整體獲利較去年度增長151%。

(二)預算執行情形：因本集團不需編製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獲利能力分析

在獲利能力各項指標上，因2024年度大幅增加，故各項獲利指標皆呈現大幅成長。

項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資產報酬率	22.48%	11.12%
權益報酬率	30.91%	16.18%
純益率	25.81%	14.08%
每股盈餘	11.49元	4.66元

(四)研究發展狀況

泰金為家飾鑄件供應大廠，致力於製造及製程能力的改善，產品組合的優化，提升生產效能同時降低生產成本，並達到更好的品質，另外公司也積極開發新產品項目以跨足更多領域發展。2024年度我們完成的研發計畫項目：

1. 櫥櫃把手項目541個系列。
2. 衛浴項目155個系列。
3. 窗飾鑄件項目232個系列。
4. 水五金項目23個系列。
5. 其他項目24個系列。

2025年度已計畫發展項目：

1. 櫥櫃把手項目130個系列。
2. 衛浴項目155個系列。
3. 窗飾鑄件項目36個系列。
4. 水五金項目20個系列。
5. 窗飾項目51個系列。
5. 其他項目4個系列。

二、2025年度營業計畫

(一)經營方針

1. 業務：在既有產品櫥櫃把手、衛浴配件、窗簾系列市場持續深耕，開發新項目搶占產品市占率。延伸產品應用，跨領域發展水五金及其他居家項目。一方面開拓新客戶，打入更多零售通路，與知名品牌客戶合作，提生產品銷量；另一方面尋求產業合作及投資，使業務發展多元化。
2. 生產：實施精進生產，持續製程產線流程的改善，提生產效益避免不必要之浪費。產線輸送帶改裝，減少生產過程中人員及製品移動時間；電鍍線之整合，使電鍍製程更能一條龍生產，減少半製品空置時間；引進更多自動化設備，減少人力成本；採用更節能減碳設備，降低耗能。
3. 採購：長期關注國際原物料價格走勢，在價格低點時策略性增加原料採購；積極開發價格更具競爭力之供應商。
4. 財務：配合國際匯市利率變化，調配集團資金規劃，降低匯率對公司之衝擊；善用資本市場籌資，降低銀行借款費用，以健全集團財務結構。
5. 產業：尋求跨領域開發合作，擴大公司營運規模。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係依據總體房市及家具市場環境、客戶預期訂單及產能規劃等訂定年度預算案。除與客戶維持穩定且長期之合作關係，並透過定期開發新產品及拓展新客戶及新市場來持續拓展營收。

(三)產銷政策

1. 縮短產品開發週期以符合客戶新品開發交期。

2. 設立各製程標準工序、標準工時、標準耗用量、標準產出以更精準掌握生產效能。
3. 降低不良率、報廢率及返工比率。
4. 調整生產動線，使生產製程更為流暢，減少人員及機器閒置時間。
5. 機器設備自動化，代替人工作業，縮短製程時間。
6. 提升稼動率，增加產能，提高規模經濟效益降低生產成本。

三、2025年未來發展策略

2025年公司除既有客戶產品線持續擴大外，水五金產品也將正式量產銷售，此外，亦積極尋求更多元化的產品發展機會。在生產營運端也展開新廠房擴建，除擴大產能外，也藉此讓產線配置更加優化，提升生產效率。相信2025年在業務端及生產端的雙重精進下，能為公司再次帶來穩健的成長動能。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

近年來國際家具品牌大廠除保留核心設計部門於總部，其他零件製造及組裝等皆向外採購，亞洲主要家具製造國除了中國，亦有泰國、越南等新興市場。另一方面，美國家具市場通路分散且競爭激烈，家具產業產生了中小型業者逐漸式微，大型業者持續成長之結構上的改變，行業整合趨勢明顯，故兼具產能規模與產品質量優勢，且能快速反饋零售商家需求的家具製造廠商會得到零售商的青睞。泰金除擁有地理優勢外，一站式服務亦能兼產能與產品品質及迅速回覆客戶需求。

(二)法規環境

台灣主管機關對於公司治理相關法令越趨完備，泰金將持續秉持著公司治理精神，以誠信經營的理念，強化董事會職能，暢通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保障股東權益及善盡社會責任。

(三)總體經營環境

2025年美國房地產市場雖可望在央行降息後回溫，惟整體降息步調及市場反應時間仍有待觀察，加上各國關稅議題預計將為整體市場帶來更多不確定性。在此同時，泰金仍將秉持步步為營，穩紮穩打的經營理念，隨時因應總體環境的變化做調整，期能為股東在2025年繼續帶來好的經營成果。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單位：股；%；2025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許偵容	女 41-50 歲	中 華 民 國	2023. 6.15	3 年	2017. 8.1	149,293	0.42	149,293	0.39	-	-	2,538,008	6.62	泰國朱拉大學管理 學院碩士 美國北卡教堂山大 學管理學學士	Royal Finishing 董事 Paokin 董事 Mira Home 董事 Thai Kin(HK)董事 Angel 董事 Window Coverings Co., Ltd. 董事 Wealth Develop Co., Ltd. 董事 Grand Lake Living Co., Ltd. 董事	董事 董事	許大進 許文誌	父 弟
董事	許大進	男 71-80 歲	中 華 民 國	2023. 6.15	3 年	2016. 2.3	294,385	0.82	464,385	1.21	10,002,735	26.11	10,752,197	28.06	輔仁大學企管系	Royal Finishing 董事 Paokin 董事 Window Coverings Co., Ltd. 董事 Wealth Develop Co., Ltd. 董事 Grand Lake Living Co., Ltd. 董事 成霖企業股份有限公 司 董事	董事長 董事	許偵容 許文誌	女 子
董事	許文誌 (註 2)	男 41-50 歲	中 華 民 國	2023. 6.15	3 年	2017. 8.1	149,293	0.42	149,293	0.39	-	-	2,538,008	6.62	南加州大學電機工 程碩士 南加州大學電機工 程學士	Royal Finishing 董事 Paokin 董事 Window Coverings Co., Ltd. 董事 Grand Lake Living Co., Ltd. 董事	董事 董事長	許大進 許偵容	父 姊
董事	羅龍山	男 71-80 歲	中 華 民 國	2023. 6.15	3 年	2017. 8.1	-	-	-	-	-	-	-	-	Window Coverings Co., Ltd. 機器設備及模 具研發工程師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張安佐	男 51-60 歲	中 華 民 國	2023. 6.15	3 年	2017. 8.1	-	-	-	-	-	-	-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 系 兼任副教授 臺大創創中心 導師 社企流加速器導師 活水社企投資開發股 份有限公司顧問 直接跟農夫買股份有 限公司 董事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 司 獨立董事 太平洋醫材 獨立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黃柏嘉	男 41-50 歲	中 華 民 國	2023. 6.15	3 年	2017. 8.1	-	-	-	-	-	-	-	-	國立東華大學國際 企業碩士 東日聯合有限公司 副總	東日聯合有限公司副 總	-	-	-
獨立 董事	林秀婷	女 51-60 歲	中 華 民 國	2023. 6.15	3 年	2023. 6.15	-	-	-	-	-	-	-	-	政治大學會計系學 士 SiliconCore 矽芯 科技 集團財務長 華鴻創投股份有限 公司 投資副總 台灣工業銀行集團 投資協理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內容電力股份有限公 司 監察人	-	-	-

註：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無須揭露監察人資訊。

1.法人董事之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均非屬法人股東代表，故不適用。

2.主要董事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不適用。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許大進	1. 具有 40 多年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許偵容	1. 具有 10 多年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具有企業管理碩士學歷。 3. 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 4.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許文誌	1. 具有 10 多年公司生產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具有電機工程碩士學歷。 3. 目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4.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羅龍山	1. 具有 30 多年公司模具開發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6. 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張安佐	1. 具有 25 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任職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產業經營學系兼任副教授。 3. 任職於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4. 曾任職明基亞太董事暨總經理；明基材料醫療事業群總經理；明基醫董事。 5.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本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本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2

黃柏嘉	1. 具有 10 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任職東日聯合有限公司副總。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8. 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林秀婷	1. 具有 25 年以上公司財務工作經驗。 2. 曾任職美商 SiliconCore 矽芯科技 集團財務長。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基於多元化政策及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健全之發展，本公司董事候選人之提名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評估各候選人學(經)歷資格，衡量專業背景、誠信度或相關專業資格等，經董事會決議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董事會亦訂定「董事選舉辦法」，明訂董事候選人之提名、資格及評估相關程序與標準。

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二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至少有一位女性獨立董事，且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

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A.營運判斷能力。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C.經營管理能力。

D.危機處理能力。

E.產業知識。

F.國際市場觀。

G.領導能力。

H.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其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二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宜逾三屆	達成
其中至少有一位女性獨立董事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	未達成(註)

註：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7名，其中2名為女性董事，未達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公司將於2026年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期望達成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以提升董事會性別多元化。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 核心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國籍	性別	具員工身分	年齡					產業	財務會計	行銷	營運判斷/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
				31-40	41-50	51-60	61-70	71-80						
許大進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許偵容		女			V				V		V	V	V	V
許文誌		男	V		V				V			V	V	V
羅龍山		男						V	V			V	V	V
張安佐		男				V			V		V	V	V	V
黃柏嘉		男			V				V		V	V	V	V
林秀婷		女				V			V	V		V	V	V

(2)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7名，包含3位獨立董事及1位具員工身分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42.86%及14.29%)，獨立董事席次超過三分之一，且其中至少有一位女性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及第4項之情事，檢視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本公司董事會具有獨立性。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單位：股；%；2025年4月30日

職稱 (註1)	姓名	性別	國籍	選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許文誌	男	中華民國	2023.6.15	149,293	0.42	-	-	2,538,008	6.62	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學士	Royal Finishing 董事 Paokin 董事 Window Coverings Co., Ltd. 董事 Grand Lake Living Co., Ltd. 董事	-	-	-	
管理部 副總經理	古杏華	女	中華民國	2017.7.21	-	-	-	-	2,090,124	5.45	Window Coverings Co., Ltd. 採購經理 育達商職	Royal Finishing 管理部經理 Window Coverings Co., Ltd. 董事	-	-	-	
財務長	黃晨修	男	中華民國	2017.2.28	41,237	0.11	-	-	-	-	法德生技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資深財務經理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經理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 台北大學會計系	-	-	-	-	
稽核長	張佩琪	女	中華民國	2017.2.28	18,000	0.05	-	-	-	-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副理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副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組長 東吳大學會計系	-	-	-	-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資料期間：2024 年度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許債容	3,000	3,000	-	-	-	-	3,000	0.72%	3,000	0.72%	-	-	-	-	3,000	0.72%	3,000	0.72%	-
董事	許大進	1,680	1,680	-	-	-	-	1,680	0.40%	1,680	0.40%	1,680	-	-	-	1,680	0.40%	1,680	0.40%	-
董事	許文誌	-	-	-	-	-	-	-	-	-	-	1,887	2,880	-	-	1,887	0.45%	2,880	0.69%	-
董事	羅龍山	-	-	-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張安佐	520	520	-	-	-	30	30	0.13%	550	0.13%	-	-	-	-	550	0.13%	550	0.13%	-
獨立董事	黃柏嘉	520	520	-	-	-	30	30	0.13%	550	0.13%	-	-	-	-	550	0.13%	550	0.13%	-
獨立董事	林秀婷	520	520	-	-	-	30	30	0.13%	550	0.13%	-	-	-	-	550	0.13%	550	0.13%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係領取車馬費及固定報酬，其領取之報酬係考量公司整體營運績效，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依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二)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資料期間：2024 年度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 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取 來自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許文誌	1,887	2,880	-	-	-	-	-	-	-	-	1,887 0.45%	2,880 0.69%	無
管理部副總	古姓華	1,440	1,440	-	-	-	-	-	-	-	-	1,440 0.34%	1,440 0.34%	無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資料期間：2024 年度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許文誌	0	0	0	0
	管理部副總經理	古杏華				
	財務長	黃晟修				
	稽核長	張佩琪				

(五)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2024 年酬金之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2023 年酬金之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職稱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96	2.2	4.78	5.37
總經理	0.45	0.69	0.89	1.48
副總經理	0.34	0.34	0.86	0.86

註：董事酬金總額包括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部分，故與總經理酬金總額之計算有重複之處。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酬金政策係訂於公司章程，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多於獲利的百分之五做為員工之酬勞，提撥不多於獲利的百分之三做為董事（不含獨立董事）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訂金酬金之程序係依據「董事薪酬辦法」、「經理人薪酬辦法」等規範作為評核之依循。

本公司獨立董事基於職責，獨立執行業務並參與公司治理，採固定酬金，不參與公司盈餘之分配。董事之酬金依公司經營績效、未來營運及參酌同業水準，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予以分配，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係參考董事會評鑑執行結果。董事會評鑑執行結果請詳年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一)董事會運作情形第

3.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經理人之任免及報酬均依公司規定及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給付經理人酬勞之政策及程序，依據本公司薪工循環管理辦法及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準、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年度績效考核辦法作為評核之依據，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貢獻度，評估面向包含營運成果、人員管理等財務性及非財務性指標，依考核結果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審核與評估，並視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調整。

本公司支付董事及經理人酬金，除考量公司未來的營運發展與經營風險，皆已併同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及公司未來風險事項，並同時評估與其經營績效呈正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職責主要為監督公司誠信經營、財務透明、決議重要事項、檢視公司策略進展、指導督促經營團隊，為股東創造最高利益。

本公司董事成員組成具備多元背景，包括不同產業、學術等專業背景，其中包含2位女性董事。

2024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董事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 出(列)席 次數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 出(列)席 率%	備註
董事長	許偵容	6	0	100	
董事	許大進	6	0	100	
董事	許文誌	6	0	100	
董事	羅龍山	6	0	100	
獨立董事	張安佐	6	0	100	
獨立董事	黃柏嘉	6	0	100	
獨立董事	林秀婷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 保留意見
2024.03.13 第四屆第四次	1.202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無
	2.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3.2023 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
	4.2023 年下半年度現金股利案	
	5.本公司 202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6.檢討本公司 2023 年經理人薪酬案	無
	7.檢討本公司 2023 年董事長及董事薪酬案	無
	8.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度而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無
	9.簽證會計師 2024 年度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無
	10.2024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無
	11.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無
	12.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無
	13.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4.05.10 第四屆第五次	1. 2024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2.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予泰國子公司 Royal Finishing Co., Ltd 案	無
	3.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予泰國子公司 Royal Finishing Co., Ltd 案」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4.06.24 第四屆第六次	1.本公司擬辦理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無
	2.通過協助本公司遵循中華民國法令遵循之主辦承銷商委任暨委任契約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4.08.27 第四屆第七次	1.本公司 2024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2.本公司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	無
	3.本公司之分公司「英屬開曼群島商泰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到期續約案	無
	4.本公司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經理人認購名單及股數分配案	無
	5.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無
	6.本公司與關係 WINDOW ADVERTISING AND PROMOTIONS LIMITED.業務往來交易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4.11.12 第四屆第八次	1.2024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2.2024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
	3.本公司之香港子公司 Thai Kin Company Limited 辦理盈餘匯回作業	無
	4.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予泰國子公司 Paokin Co., Ltd 案	無

	5. 本公司之子公司 Royal Finishing Co., Ltd 擬興建廠房案	無
	6.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之相關內控內稽制度案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4.12.10 第四屆第九次	1.提報本公司 2025 年度預算報告案	無
	2.訂定本公司 2025 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
	3.本公司 2025 年度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案	無
	4.本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案	無
	5.擬聘任外部專家執行 2024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	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2024.03.13 第四屆第四次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	許大進 許偵容 許文誌	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於本案討論及決議時個別迴避
2024.08.27 第四屆第七次	本公司與關係人 WINDOW ADVERTISING AND PROMOTIONS LIMITED.業務往來交易。	許偵容 許大進 許文誌	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於本案討論及決議時個別迴避

3.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評估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如下：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執行一次	2024/1/1~ 2024/12/31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5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5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5 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5 五、內部控制：5 平均：5 優越
每年執行一次	2024/1/1~ 2024/12/31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5 二、董事職責認知：5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5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5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5 六、內部控制：5 平均：5 優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執行一次	2024/1/1~ 2024/12/3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內部 自評	本次審計委員會會績效評估之衡量 項目涵蓋下列五大構面：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5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5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5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5 五、內部控制：5 平均 5 優越
每年執行一次	2024/1/1~ 2024/12/31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內部 自評	本次薪酬委員會會績效評估之衡量 項目涵蓋下列四大構面：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5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5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5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5 平均 5 優越

本公司已進行 2024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自評，評估結果並提送 202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

註：評估結果共分為四個等級：1~2：待加強；2~3：中等；3~4：良好；4~5：優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外部機構	具備獨立性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及建議	改善情形
每三年執行一次	2024/1/1~2024/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台北金融發展基金會	基金會為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其選任之評估委員已依據本會「董事會績效評估委員倫理守則」簽署獨立性聲明，並聲明並無下列情事： 1.評估委員或其配偶、子女現受該公司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報酬。 2. 評估委員或其配偶、子女目前任職之公司或本基金會與該公司互為關係人。 3. 評估委員或其配偶、子女或本基金會與該公司具有重大財務或業務往來關係。 4.評估委員或其配偶、子女或本基金會收受該公司或其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自評指標：評估機構提供受評公司董事會績效七大構面評估指標，並提供各項績效指標所需的公司相關書面資料、網路資料，由受評公司將自評資料提送評估機構。 委員審核：評估機構選聘之評估委員對受評公司自評資料，進行書面審核，並就須釐清事項請受評公司提供相關資訊。實地訪評：評估機構選聘之評估委員、評估工作小組成員，前往訪評地點：與受評公司訪評出席人員進行實地訪評。	(1) 維護股東權益 (2)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度 (4)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5) 提升資訊透明度 (6) 內部控制 (7) 推動永續發展 (8) 其他評估考量事項	建議一：為協助利害關係人清楚掌握公司資訊，受評公司應即時更新官網資訊的揭露。另有關功能性委員會在組織架構下之層級隸屬，於官網及年報的呈現的方式，建議公司內部應予以適切調整。 建議二：因泰國為受評公司的主要生產基地，雖已設有工廠層級的永續發展工作小組，建議可視公司實際發展情況逐步擴大規模與層級，並邀請專業人士或獨立董事加入，設立永續辦公室或隸屬於董事會的永續委員會。 建議三：建議受評公司評估、培養生產基地的專業稽核人員進行實地查核，同時建立高階經理人長期接班培育期程計畫，以落實人才培育及提升公司治理成效。建議四：為保障董事會成員知的權利，公司重大訊息揭露時，宜同步知會董事(獨董)會成員；且為落實公司鼓勵企業公益揭弊保護處理程序，建議在接獲吹哨者的檢舉與申訴信時及有重大偶發事件時，應第一時間通知獨立董事。 建議五：國際地緣政治訊息萬變，不論面對美國關稅、歐洲實施永續規範準則、生產基地勞工權益或面臨中國大陸競爭環境等情勢變化，公司可評估建構風險小組，隨時因應國際情勢、匯率 and 產業需求，提早研擬妥善防範措施。	1.已進行網站全面更新，預計於今年上線。 2.目前公司正在擬議設立永續委員會。 3.目前正在找尋相關人力。 4.預計於今年發布重大訊息時，知會董事成員。 5.目前正在評估設立風險發展小組。

本公司已進行2024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外部評鑑，評鑑結果提送2025年3月11日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作為董事會議事運作之準則，另，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法令要求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以提昇資訊透明度。
- (2) 加強公司治理：公司已於 2021 年 12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相關事務，協助董事執行業務以發揮監督功能。
- (3) 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發言人聯絡資料，供股東諮詢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監督公司在執行會計、稽核、財報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

2024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主要事項包括：

-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依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法規遵循
-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024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獨立董事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 出(列)席 次數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 出(列)席 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張安佐	6	0	100	
獨立董事	黃柏嘉	6	0	100	
獨立董事	林秀婷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董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2024.03.13 第三屆第四次	1.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2.2023 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
	3.2023 年下半年度現金股利案	無
	4.本公司 202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5.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度而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無
	6.簽證會計師 2024 年度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無
	7.2024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無
	8.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無
	9.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無
	10.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	無
2024.05.10 第三屆第五次	1. 2024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2.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予泰國子公司 Royal Finishing Co., Ltd 案	無
	3.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予泰國子公司 Royal Finishing Co., Ltd 案	無
2024.06.26 第三屆第六次	1.本公司擬辦理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無
2024.08.27 第三屆第七次	1.本公司 2024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2.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無

	3. 本公司與關係人 WINDOW ADVERTISING AND PROMOTIONS LIMITED.業務往來交易	無
2024.11.12 第三屆第八次	1.本公司 2024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2.本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
	3.本公司之香港子公司 Thai Kin Company Limited 辦理盈餘匯回作業	無
	4.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予泰國子公司 Paokin Co., Ltd 案	無
	5.本公司之子公司 Royal Finishing Co., Ltd 擬興建廠房案	無
	6.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之相關內控內稽制度案	無
2024.12.10 第三屆第九次	1.訂定本公司 2025 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

(2)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情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2024 年並無上述特殊情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良好。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情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2024 年並無上述特殊情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溝通良好。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或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如下表：

時間	主題	與會人員	地點	結論
2024.03.13	1.2023 年第四季稽核情形	三位獨立董事及稽核主管	台北辦公室	報告稽核結果 獨董無反對意見
2024.03.13	1.會計師就查核人員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做說明以及查核發現 2.重要會計準則或解釋函、證管法令及稅務法令更新	簽證會計師,三位獨立董事及稽核主管	台北辦公室	會計師就查核人員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及查核發現做說明溝通 獨董對於查核發現無其他意見。
2024.05.10	1.2024 年第一季稽核情形	三位獨立董事及稽核主管	台北辦公室	報告稽核結果 獨董無反對意見
2024.05.10	會計師就核閱人員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做說明	簽證會計師,三位獨立董事及稽核主管	台北辦公室	會計師就查核人員核閱財務報告之責任及核閱結果做說明 溝通獨董對於核閱發現無其他意見。
2024.08.27	1.2024 年第二季稽核情形	三位獨立董事及稽核主管	台北辦公室	報告稽核結果 獨董無反對意見
2024.08.27	會計師就查核人員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做說明	簽證會計師,三位獨立董事及稽核主管	台北辦公室	會計師就查核人員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及查核發現做說明溝通 獨董對於查核發現無其他意見。
2024.11.12	1.2024 年第三季稽核情形	三位獨立董事及稽核主管	台北辦公室	報告稽核結果 獨董無反對意見

時間	主題	與會人員	地點	結論
2024. 11.12	會計師就核閱人員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做說明 重要會計準則或解釋函、證管法令及稅務法令更新	簽證會計師,三位獨立董事及稽核主管	台北辦公室	會計師就查核人員核閱財務報告之責任及核閱結果做說明溝通 獨董對於核閱發現無其他意見。
2024. 12.10	1.2025 年度稽核計畫 2.討論永續資訊管理作業流程	三位獨立董事及稽核主管	台北辦公室	獨董無反對

結果：上述事項皆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2017年11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最新修正版本亦經2022年3月21董事會通過，並於公開資訊觀測及公司網站上揭露。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章訂有相關規範，並依規定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問題。網站上設置投資人專區，並有股東溝通信箱處理股東問題。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充分掌握及了解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照法令定期揭露董事、獨立董事及主要股東持股異動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章辦法，以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業務及財務均獨立劃分，並落實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風險管控及適當防火牆之方式，以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並於2023年3月22日於董事會通過訂定「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加強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於2018年3月30日於董事會通過訂定「防範內線之交易管理」，規範本公司所有員工、經理人與董事，以及任何基於職業或控制關係而知悉本公司消息之人，禁止任何可能涉及內線交易之行為，並定期作內部教育訓練及宣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董事會訂定「董事選舉辦法」，明訂董事候選人之提名、資格及評估相關程序與標準。本公司董事之選任，考量了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訂定多元化方針，詳細說明請詳年報7頁。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V	(二) 本公司目前暫無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需求，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未來視需求設置。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已於2017年11月23日於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本公司2024年已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採用問券方式自評，以及進行每三年一次執行外部專家評鑑，其績效評估之結果及外部專家意見已提報2025年3月11日董事會。評估報告請詳年報第17頁。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2024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及獨立性評估案業已提報2024年3月13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另於2024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委任2024年度簽證會計師案，一併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相關評估程序內容，請詳年報第36頁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註1)。 本公司業於2021.12.29董事會通過任命財務長黃晟修先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設置公司治理單位，負責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董事長負責督導；另亦負責企業永續經營及誠信經營相關事務之規劃與推動。公司治理單位隸屬於董事會，每年年度終了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2024年度公司治理情形已於2025年3月11日董事會報告。 2024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一) 依法辦理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擬訂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議程並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及委員，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完成寄發議事錄。 (二)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2024年度已安排續任董事完成符合法規之進修。 (三) 提供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並協助遵循法令：1. 確認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2. 協助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於執行業務或做成正式決議時遵守法規。3. 會後檢查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公司治理主管每年定期進修，2024年度進修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table><tr><th>姓名</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th><th>進修時數</th></tr><tr><td rowspan="4">黃晟修</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永續發展委員會暨永續長座談會</td><td>3</td></tr><tr><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企業財務認知-行為財務與公司決策</td><td>3</td></tr><tr><td>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td><td>3</td></tr><tr><td>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數位科技與資安風險管理</td><td>3</td></tr></table>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	進修時數	黃晟修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暨永續長座談會	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企業財務認知-行為財務與公司決策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資安風險管理	3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		進修時數																
	黃晟修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暨永續長座談會		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企業財務認知-行為財務與公司決策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資安風險管理	3																		
V			本公司有各個部門來負責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包括投資人關係部、人資部門、業務部、採購等部門。並於公司網站上設置發言人及各相關業務部門之聯絡資訊，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並將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一年一次報告至董事會。2024年度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已於2025年度3月11日董事會報告。																		
			其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詳細說明如下：																		
			<table><tr><th>利害關係人類別</th><th>關注議題</th><th>溝通管道及頻率</th><th>回應方式與實績</th></tr><tr><td>員工</td><td>薪資福利教育訓練</td><td>聯絡管道：人資單位</td><td>1.制定年度計畫。職業健康安全並按照制定的計劃開展工作</td></tr></table>	利害關係人類別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及頻率	回應方式與實績	員工	薪資福利教育訓練	聯絡管道：人資單位	1.制定年度計畫。職業健康安全並按照制定的計劃開展工作										
利害關係人類別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及頻率	回應方式與實績																		
員工	薪資福利教育訓練	聯絡管道：人資單位	1.制定年度計畫。職業健康安全並按照制定的計劃開展工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職涯發展 勞資關係 電話：(+66) 0380562239 Email： hr@rovalfth.com 溝通頻率： 每周。 2.準備事故報告等安全報告。發病率報告 哺乳室佔用記錄報告 藥物使用報告等，並將記錄的報告傳達給組織內的各個部門。透過每週晨間談話活動傳遞會議安全板和溝通。 3.根據年度培訓計畫對員工進行安全訓練。 4.管理安全風險評估，例如工作風險評估。人體工學風險評估 環境風險評估 預防事故，預防職業病 預防可能發生於員工及公司周圍環境的環境問題 5.向員工傳達各種安全訊息。透過公共關係委員會、會議、安全委員會和晨間談話活動進行溝通，每週讓員工了解公司內部發生的各種資訊。	
			股東/投資人 公司治理 風險管理 營運績效 誠信經營 聯絡管道： 發言人/代理人 發言人 電話：02-025149960 Email： Derek@thai-kin.com 股東常會/每股 股東常會/每年 法人說明會/每年兩次 發言人不定期回覆股東問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年 法人說明會/ 每年兩次 官網投資人 專區/每月 公開資訊觀 測站/不定期	客戶 客戶服務 產品品質	客戶查廠 客戶滿意度調查	
			聯絡管道： 業務單位 電話：02- 25149960 Email： tiffany@thai-kin.com 客戶會議/每 季：視實際 需要/不定期 業務拜訪/每 月：不定期 客戶滿意度 調查/每年		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聲明書 供應商調查表 供應商問卷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權管理 法規遵循	Email： hsuanvi.sun@gmail.com 溝通頻率： 不定期，每周。	
			政府 公司治理 風險管理 誠信經營	聯絡管道： 發言人/代理 發言人 電話：02-025149960 Email： Derek@thai-kin.com 不定期電話 聯繫；參與 主管機關舉辦說明會及 宣導會	參與主管機關主辦之宣導會
			銀行 誠信經營 風險管理 法規遵循 經營績效	聯絡管道： 財務單位 電話：02-025149960 Email：	銀行不定期拜訪，電話溝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Derek@thai-kin.com 溝通頻率：不定期。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及相關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企業網站，充分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設有英文版網站。各項資訊的蒐集及揭露均有相應之專責單位負責辦理。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公司目前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75日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且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計畫未來將依照公司治理評鑑指標之期限內辦理年度財務報告公告申報作業。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	V		1. 員工權益：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依各營運所在地點之勞動法令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提供員工充分之教育訓練。本公司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且未有因重大勞資問題或重大違反勞工法令而受主管機關處罰之情事。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另公司對員工之健康管理、員工福利、休假及退休制度等皆有完善制度。 2. 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員工合理的薪資報酬，並依據當地政府相關規定辦理社會保險，確保員工福利，勞資雙方建立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3條規定，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專責人員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並架設公司中英文網站提供利害關係人容易取得資訊。依主管機關提供之公司治理原則，公司網站上已揭露：1. 公司治理等資訊。2. 股東會相關資料(包括最近期股東會年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3. 公司簡介(包括公司沿革、所製造的產品或提供服務之介紹、組織架構與經營團隊)。4. 主要股東資訊(包含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另外，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瞭解並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與供應商進行公平交易，並明確揭示嚴禁供應商賄賂行為。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 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成員依規定完成進修時數，隨時關注公司治理相關訊息。本公司董事之進修情形彙整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	進修時數
			許大進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資安風險管理	3
			羅龍山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資安風險管理	3
			許偵容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資安風險管理	3
			許文誌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資安風險管理	3
			張安佐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破破相連- 破費、破稅、破權與破交易	3
			黃柏嘉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地緣政治下台灣產業之轉型機會與挑戰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林秀婷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財務報表分析與財務會計趨勢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畫出一張企業永續路徑圖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股權投資規劃及合資協議實務解析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資安風險管理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年報、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客服部門，固定客戶服務窗口，針對客戶抱怨事項，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檢討改進，並透過定期拜訪及不定期聯繫，取得客戶之滿意度調查表，據以調整方向與深度，期能持續提供客戶最優質的服務。。 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為董事投保責任險情形如下： <table><tr><th>投保對象</th><th>保險公司</th><th>投保金額</th><th>投保期間</th></tr><tr><td>全體董事</td><td>和泰產物</td><td>美金300萬元</td><td>2025/03/07~ 2026/03/07</td></tr><tr><td>全體董事</td><td>南山產物</td><td>美金300萬元</td><td>2024/03/07~ 2025/03/07</td></tr></table>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全體董事	和泰產物	美金300萬元	2025/03/07~ 2026/03/07	全體董事	南山產物	美金300萬元	2024/03/07~ 2025/03/07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全體董事	和泰產物	美金300萬元	2025/03/07~ 2026/03/07												
全體董事	南山產物	美金300萬元	2024/03/07~ 2025/03/07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 本公司依據證交所舉辦之公司治理評鑑項目辦理年度自評，並將證基會評鑑結果報告董事會。2024年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於全體上櫃公司排名占前21%~35%。 1.公司已於2024年在網站揭露受評年度或過去兩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2.公司已於2024年網站揭露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 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table><tr><th>指標類別</th><th>題號與指標內容</th><th>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th></tr><tr><td>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td><td>公司是否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td><td>預計2025年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td></tr></table>				指標類別	題號與指標內容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公司是否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預計2025年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指標類別	題號與指標內容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公司是否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預計2025年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提升資訊透明度	公司是否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並揭露至少兩次完整之會議影音連結資訊，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	預計2025年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並揭露至少兩次完整之會議影音連結資訊。		

註1：2024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會計師：江家齊、吳仲舜	事務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無此情形	是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無此情形	是
3. 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佣關係。	無此情形	是
4. 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無此情形	是
5.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無此情形	是
6. 遵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簽證會計師之輪替。	本公司未連續五年委任同一會計師簽證	是
7.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	無此情形	是
8.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	無此情形	是

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9.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已取得	是
10.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於年度簽證及其他各案件委任前，均需取得審計委員會的事先核准	已通過審計委員會的事先核准	是
11. 取得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 13 項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並依據主管機關發布之「審計委員會解讀審計品質指標(AQI)指引」，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	詳評估結果說明	是

評估結果：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註 1 之標準與 13 項 AQI 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 AQI 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平，另於最近 3 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2025 年 3 月 11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 202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2024 年度財務報表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家齊會計師、吳仲舜會計師簽證，經評估二位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酬 委員家數
張安佐 (召集人暨 獨立董事)	1. 具有 25 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任職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產業經營學系兼任副教授。 3. 任職於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4. 曾任職明基亞太董事暨總經理；明基醫療事業群總經理；明基醫董事。 5.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本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本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
黃柏嘉 (獨立董事)	1. 具有 10 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任職東日聯合有限公司副總。 5.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林秀婷 (獨立董事)	1. 具有會計財務專業背景。 2. 曾任美商 SiliconCore 矽芯科技集團財務長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2.薪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組織規程所定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定期檢討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本屆委員任期：2023 年 6 月 15 日至 2026 年 6 月 14 日，202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張安佐	3	0	100	
獨立董事	黃柏嘉	3	0	100	
獨立董事	林秀婷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述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薪酬委員會最近一年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酬委員會議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第三次 2024.03.13	1. 本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2. 檢討本公司 2023 年經理人薪酬案。 3. 檢討本公司 2023 年董事長及董事薪酬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四次 2024.08.27	1. 本公司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經理人認購名單及股數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五次 2023.12.10	1. 本公司 2025 年度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案。 2. 本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4.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 本公司以由上而下之方式，於2024年建置永續資訊管理組織架構，除以董事會作為最高治理單位外，並成立「企業永續推動小組」，以總經理擔任主席，指派企業永續推動小組負責主管協助主席定期開會，且至少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2. 前項小組成員，由各相關單位組成；另可由主席端視需求，指派成員，目前由業務單位、管理單位、人資單位等推動執行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並由永續推動小組負責統籌規劃，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 「企業永續推動小組」2024年度共召開3次會議，議案內容包含： (1) 鑑別需關注之重大永續議題，擬定因應行動方案； (2) 永續相關議題之目標、政策、行動計畫； (3) 監督永續經營事項之落實，並評估執行情形。 3. 「企業永續推動小組」主席指派負責人員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2024年度執行情形於2025年3月11日董事會進行會報溝通 4. 董事會督導情形：董事會已於2023年3月22日通過「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制定公司對於永續發展之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一年一次檢討實施成效。並於2024年11月12日通過「永續資訊管理辦法」。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經營階層必須對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效，董事會對於執行計畫及成果提出意見。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揭露資料及風險評估邊界涵蓋合併公司於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間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 公司依據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訂定相關管理策略及具體執行目標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會督導情形	
			重大議題	管理內容	管理策略及執行目標	執行情形	
			環境	減碳 水資源 廢棄物	1. 訂定減碳目標，已建立溫室氣體清單作為對其減排目標清單，並以2016年為基準年，計畫在2026年減少20%溫室氣體排放量。並對於個溫室氣體細項制定量化管理目標。 2. 在水資源管理方面：節水措施、RO系統、廢水回收再利用、天然蓄水池、湖水引用鑑於近年來極端氣候，全球因降雨不均造成降雨過度集中，致使發生滯旱的機率增加，泰金深知愛護水資源之重要性，其政策： 1.各廠節約用水 2.廢水回收再利用 其針對廢水再利用部分，泰金啟動一連串行動，包含每天收集廢水數據(RO系統)、.安裝水錶(排水管過濾器)、分析水質、將排水管安裝到供水系統、保存並總結結果等。計畫2025年將洗滌過程中產生的水重新用作供水系統原水的項目。	1.202年較2023年碳排放減少了820.555tCO2/MWH相當於種植245棵樹木。 2.2024年節水方案：電鍍工序(清洗池)用水效率控制。透過安裝流量計控制範圍為200-300 LPH。 2024年，平均節水率為25.90% 3.2024年方案：減少30%的垃圾掩埋量 *分析廢棄物製成廢棄燃料的效率。 *選擇能夠接受RDF廢棄物的承包商，並依法申請	肯定公司對於環境永續的努力建議評估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可行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廢棄物管理：嚴禁採購或使用對人體環境有害之原料與衝突礦產，並加強對化學廢藥液之回收處理，與合格回收廠商合作，不斷開發更具環保的商品原材料，減少污染物與廢棄物產生，統計每年廢棄物重量加以數據分析進而達到減少廢棄物生產產生。 計畫2025年：減少3R項目10%的垃圾掩埋量。	廢棄物許可證。 *將 RDF 廢棄物分類和管理。			
			社會 客戶安全 隱私 供應鏈管理 社會關懷 勞動人權 安心職場	1. 確保產品符合安規。對客戶隱私負有保密協定，以保護利害關係人。 2. 鼓勵供應商除具備品質、技術及交期能力外，善盡永續發展責任。 3. 持續參與社會公益，盡企業之社會責任。 4. 參考國際各項規範以制定本公司勞工人權政策。 5. 為工廠廠區內投保員工意外險。	1.2024年未有客戶重大客訴事件。 2.要求廠商簽訂相關聲明書及進行供應商調查表及問券。 3.2024年社會公益實績詳年報P54。 4.2024年未有重大勞工糾紛事件。 5.2024年未有重大工安事件。	肯定公司對於社會議題的努力	
			公司治理	1. 持續深化公司治理政策	1.2024年持續深	建議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d>法規遵循</td><td>2. 掌握法令修訂檢視各項內部規範，遵循法令規定，降低違規風險。</td><td>估風險管理小組或委員會之可行性</td></tr></table> 2024年目標實際執行成果、數據及績效，已於2025年3月11日由董事會進行報告檢討。	法規遵循	2. 掌握法令修訂檢視各項內部規範，遵循法令規定，降低違規風險。	估風險管理小組或委員會之可行性	
法規遵循	2. 掌握法令修訂檢視各項內部規範，遵循法令規定，降低違規風險。	估風險管理小組或委員會之可行性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公司已依照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依循當地環境部訂定之環保法規(如空氣汙染防治法、水汙染防治法、廢棄物清理法及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等)制定環安衛管理辦法、管理資訊系統。依照當地環保規定，對各項議題建立標準，EX：噪音、空氣粉塵、廢水處理等。並定期委託公正第三方檢測相關數據，其檢驗結果皆符合客戶及當地法規標準。 2024年度完成之環境管理方案：能源效率－將電鍍製程的加熱方式從加熱器改為熱泵的措施；2024年度投資節能設備約泰銖2,573,859，安裝空氣熱能泵，每年約可節省20萬度電；減少全廠壓縮空氣系統洩漏的措施。 2024年節水方案：電鍍工序（清洗池）用水效率控制。透過安裝流量計控制範圍為 200-300 LPH。2024年，平均節水率為25.90%。 廢棄物-2024年方案：減少30%的垃圾掩埋量 *分析廢棄物製成廢棄燃料的效率。 *選擇能夠接受RDF廢棄物的承包商，並依法申請廢棄物許可證。 *將 RDF 廢棄物分類和管理。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	V		(二)公司致力於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 1.興建太陽能屋頂，利用太陽能發電減少碳排放量。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2.投資節能設備，安裝空氣熱能。 3.減少全廠壓縮空氣系統洩漏的措施。 4.自建汙水處理設備。 5.廢水回收再利用 6.用水效率控制。透過安裝流量計控制範圍。 7.推動文件管理電子化系統，減少紙本作業。 8.製程中所產生之鋅鋁廢料，與協力廠商合作回收再利用。 9.嚴禁採購或使用對人體環境有害之原料，並加強對化學廢藥液之回收處理，同時要求主要供應商配合綠色製造之政策。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公司藉由氣候風險，針對組織的作業活動與環境的互動關係，辨識各項氣候變遷所帶來的潛在風險並進行評估，經判定風險後，再決定因應措施及相關管理方式，其實際措施詳下「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說明。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公司力行節約用水用電政策，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訂定減碳目標，每年會定期統計排碳量、用水量及廢棄物排放量以檢視實施成效。 1.溫室氣體排放：公司主要耗能來自於外購電力用於生產製造。本公司對於全球對氣候變化和溫室氣體（GHG）排放十分重視，已建立溫室氣體清單作為對其減排目標清單，並以2016年為基準年，計畫在2026年減少20%溫室氣體排放量；截至2024年較2016年基準年已減少16%溫室氣體排放量。並對於個溫室氣體細項制定量化管理目標。各年推行計畫及量化管理目標，過去兩年GHG排放量：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h>Source</th><th>2023</th><th>2024</th></tr><tr><td></td><td>Volume (ton Co2eq /Year)</td><td>Volume (ton Co2eq /Year)</td></tr><tr><td colspan="3">Scope 2</td></tr><tr><td>Electricity</td><td>5,780.87</td><td>7496.65</td></tr><tr><td colspan="3">Scope 1</td></tr><tr><td>LPG</td><td>601.35</td><td>723.33</td></tr><tr><td>Benzene</td><td>0.50</td><td>0.21</td></tr><tr><td>Diesel</td><td>1.90</td><td>2.28</td></tr><tr><td>Refrigerants</td><td>1.015</td><td>1.015</td></tr><tr><td>Total</td><td>6,385.63</td><td>8,223.49</td></tr></table> 單位：公噸CO2e/ 新台幣仟元 <table><tr><th>年度</th><th>總排放量</th><th>總營業額</th><th>溫室氣體排放強度</th></tr><tr><td>2023</td><td>6,385.63</td><td>1,184,582</td><td>0.0054</td></tr><tr><td>2024</td><td>8,223.49</td><td>1,618,421</td><td>0.0051</td></tr></table> 2024年GHG排放強度較2023年下降，顯現公司對於減碳政策已顯績效。 2024年減碳實績： (1)公司投資太陽能屋頂第一、二期已於2021年完工共投入約8000萬泰銖。裝置太陽能板屋頂節能減碳實績：2024年較2023年碳排減少了820.555tCO2/MWH相當於種植245棵樹木。 (2)工廠的壓縮空氣系統採取措施減少洩漏，收集能耗數據修復各種洩漏，如空氣	Source	2023	2024		Volume (ton Co2eq /Year)	Volume (ton Co2eq /Year)	Scope 2			Electricity	5,780.87	7496.65	Scope 1			LPG	601.35	723.33	Benzene	0.50	0.21	Diesel	1.90	2.28	Refrigerants	1.015	1.015	Total	6,385.63	8,223.49	年度	總排放量	總營業額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2023	6,385.63	1,184,582	0.0054	2024	8,223.49	1,618,421	0.0051
Source	2023	2024																																											
	Volume (ton Co2eq /Year)	Volume (ton Co2eq /Year)																																											
Scope 2																																													
Electricity	5,780.87	7496.65																																											
Scope 1																																													
LPG	601.35	723.33																																											
Benzene	0.50	0.21																																											
Diesel	1.90	2.28																																											
Refrigerants	1.015	1.015																																											
Total	6,385.63	8,223.49																																											
年度	總排放量	總營業額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2023	6,385.63	1,184,582	0.0054																																										
2024	8,223.49	1,618,421	0.0051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配件、氣槍和空氣管道洩漏等（所有建築物）。節省能源752,940 kWh/Yr，約節省4%能源。 2.水資源：節水措施、RO系統、廢水回收再利用、天然蓄水池、湖水引用等。鑑於近年來極端氣候，全球因降雨不均造成降雨過度集中，致使發生滯旱的機率增加，泰金深知愛護水資源之重要性，其政策： (1)各廠節約用水 (2)廢水回收再利用 其針對廢水再利用部分，泰金啟動一連串行動，包含每天收集廢水數據(RO系統)、.安裝水錶（排水管過濾器）、分析水質、將排水管安裝到供水系統、保存並總結結果等。 2024年節水方案：電鍍工序（清洗池）用水效率控制。透過安裝流量計控制範圍為 200-300 LPH。2024年，平均節水率為25.90%。 2025年計畫：將洗滌過程中產生的水重新用作供水系統原水的項目。 過去兩年用水量： <table><tr><td></td><td>2023</td><td>2024</td></tr><tr><td>Volume (m3/ Year)</td><td>218,490</td><td>257,364</td></tr></table> 用水密集度 單位：m3/新台幣仟元 <table><tr><th>年度</th><th>用水量</th><th>總營業額</th><th>單位用水量</th></tr><tr><td>2023</td><td>218,490</td><td>1,184,582</td><td>0.18</td></tr><tr><td>2024</td><td>257,364</td><td>1,618,421</td><td>0.15</td></tr></table>		2023	2024	Volume (m3/ Year)	218,490	257,364	年度	用水量	總營業額	單位用水量	2023	218,490	1,184,582	0.18	2024	257,364	1,618,421	0.15
	2023	2024																			
Volume (m3/ Year)	218,490	257,364																			
年度	用水量	總營業額	單位用水量																		
2023	218,490	1,184,582	0.18																		
2024	257,364	1,618,421	0.15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024年用水密集度較2023年下降，顯現公司對於節水政策已顯績效。 2. 廢棄物：公司一直秉持綠色製造為宗旨，在2014年就獲得泰國政府認證之綠色企業，更嚴禁採購或使用對人體環境有害之原料與衝突礦產，並加強對化學廢藥液之回收處理，與合格回收廠商合作，不斷開發更具環保的商品原材料，減少污染物與廢棄物產生。2024年度廢棄物減少計畫： *分析廢棄物製成廢棄燃料的效率。 *選擇能夠接受RDF廢棄物的承包商，並依法申請廢棄物許可證。 *將 RDF 廢棄物分類和管理。 2024年已減少30%的垃圾掩埋量 2025年預計減少 3R 項目 10% 的垃圾掩埋量。 過去兩年廢棄物量： <table><tr><td></td><td>hazardous waste 2023</td><td>hazardous waste 2022</td></tr><tr><td>Kg/ year</td><td>450,266</td><td>666,084.62</td></tr><tr><td></td><td>Non-hazardous waste 2022</td><td>Non-hazardous waste 2021</td></tr><tr><td>Kg/ year</td><td>495,190</td><td>964,711</td></tr></table>		hazardous waste 2023	hazardous waste 2022	Kg/ year	450,266	666,084.62		Non-hazardous waste 2022	Non-hazardous waste 2021	Kg/ year	495,190	964,711	
	hazardous waste 2023	hazardous waste 2022													
Kg/ year	450,266	666,084.62													
	Non-hazardous waste 2022	Non-hazardous waste 2021													
Kg/ year	495,190	964,711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	V		(一)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尚無重大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實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尊重人權公約所訂定之保障，並公布於公司網站。 公司每年定期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數據監控、問卷調查等方式，檢視自身營運、價值鏈與其他相關活動，以辨識、評估其中面臨風險之群體及潛在人權風險，根據潛在風險擬定人權議題控制計畫，並持續監督、改善計畫執行成果。依據本公司人權政策及具體方案如下																	
<table><thead><tr><th>人權管理政策</th><th>具體方案</th></tr></thead><tbody><tr><td>禁用童工</td><td>公司明令禁止雇用童工及禁止性別歧視，實施各項促進工作平等措施。</td></tr><tr><td>禁止強迫勞動</td><td>公司有使員工在正常工作時間以外再延長工作時間之必要時，經徵得員工本人同意後，使得將工作時間延長之，其延長之工作時間依當地勞工法延長工作時間之工資標準加給之。公司不得強迫員工進行非意願性勞動，並設置有申訴管道。</td></tr><tr><td>員工集會結社自由</td><td>公司尊重員工以任何形式結社或團體的權利。在違反法律之下包括參與談判過程根據法律程序。</td></tr><tr><td>人權平等</td><td>公司尊重差異，平等對待員工，禁止不公平的利益或剝奪員工的權利。平等尊重種族、宗教、社會地位、性別、年齡、政治以及婚姻狀況。</td></tr><tr><td>反對歧視、霸凌及騷擾</td><td>公司無違反重大勞工法規，未有勞資爭議。</td></tr><tr><td>關懷弱勢勞工</td><td>雇用一定比例之弱勢員工。</td></tr><tr><td>提供安全與健康的環境</td><td>詳年報第90頁勞資關係之「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相關說明。</td></tr></tbody></table>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禁用童工	公司明令禁止雇用童工及禁止性別歧視，實施各項促進工作平等措施。	禁止強迫勞動	公司有使員工在正常工作時間以外再延長工作時間之必要時，經徵得員工本人同意後，使得將工作時間延長之，其延長之工作時間依當地勞工法延長工作時間之工資標準加給之。公司不得強迫員工進行非意願性勞動，並設置有申訴管道。	員工集會結社自由	公司尊重員工以任何形式結社或團體的權利。在違反法律之下包括參與談判過程根據法律程序。	人權平等	公司尊重差異，平等對待員工，禁止不公平的利益或剝奪員工的權利。平等尊重種族、宗教、社會地位、性別、年齡、政治以及婚姻狀況。	反對歧視、霸凌及騷擾	公司無違反重大勞工法規，未有勞資爭議。	關懷弱勢勞工	雇用一定比例之弱勢員工。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環境	詳年報第90頁勞資關係之「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相關說明。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禁用童工	公司明令禁止雇用童工及禁止性別歧視，實施各項促進工作平等措施。																		
禁止強迫勞動	公司有使員工在正常工作時間以外再延長工作時間之必要時，經徵得員工本人同意後，使得將工作時間延長之，其延長之工作時間依當地勞工法延長工作時間之工資標準加給之。公司不得強迫員工進行非意願性勞動，並設置有申訴管道。																		
員工集會結社自由	公司尊重員工以任何形式結社或團體的權利。在違反法律之下包括參與談判過程根據法律程序。																		
人權平等	公司尊重差異，平等對待員工，禁止不公平的利益或剝奪員工的權利。平等尊重種族、宗教、社會地位、性別、年齡、政治以及婚姻狀況。																		
反對歧視、霸凌及騷擾	公司無違反重大勞工法規，未有勞資爭議。																		
關懷弱勢勞工	雇用一定比例之弱勢員工。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環境	詳年報第90頁勞資關係之「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相關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摘要說明 設有心理健康評估表,供員工評估自身的心理健康狀況。公司收集數據並共同為心理健康不符合標準的員工尋找解決方案。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二)員工薪酬: 公司已訂定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每年定期評估員工績效考核反映於員工薪酬及獎金上;遵守當地勞動法規,依所在地規定提列勞保、退休金及社會福利金等。 員工福利措施: 1. 每年舉辦公司新年晚會抽獎,不定期員工聚餐、員工旅遊等,提供員工旅遊補助。 2. 上下班交通接駁巴士、交通津貼。 3. 員工制服。 4. 員工餐廳。 5. 建造員工宿舍。 6. 全勤獎金、三節獎金、年終獎金、生育津貼。 7. 婚喪喜慶補助 8. 定期員工健康檢查。 9. 為女性員工提供子宮頸癌篩檢。 10. 天然災害有薪假。 11. 依法定提供社會保險金、公積金、賠償基金及職工福利金保障員工相關福利,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摘要說明 公司亦致力於推動職場多元化及推動性別平等政策，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勵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2024年度員工性別比例男性為56.34%，女性為43.66%，高階主管性別比例男性為56.85%，女性為43.15%。顯示男女比例差距不大。 <u>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u> <u>公司章程14.5條：</u>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多於獲利的百分之五做為員工之酬勞，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本公司及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本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公司參考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每年定期評估員工績效考核反映於員工薪酬及獎金上。 (三)公司職安政策與教育宣導： 1. 制定年度計畫。職業健康安全並按照制定的計劃開展工作。 2. 準備事故報告等安全報告。發病率報告 哺乳室佔用記錄報告 藥物使用報告等，並將記錄的報告傳達給組織內的各個部門。透過每週晨間談話活動傳遞會議安全板和溝通。 3. 根據年度培訓計畫對員工進行安全訓練。 4. 管理安全風險評估，例如工作風險評估。人體工學風險評估 環境風險評估 預防事故，預防職業病 預防可能發生於員工及公司周圍環境的環境問題 5. 向員工傳達各種安全訊息。透過公共關係委員會、會議、安全委員會和晨間談話活動進行溝通，每週讓員工了解公司內部發生的各種資訊。 6. 公司每月召開職業安全會議。 <u>員工環境安全與健康照護：</u> 1. 公司定期檢測工廠環境及消防安全，請公正第三方檢測環境、噪音、空氣粉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塵、空氣排放檢測等。 噪音檢測：一年一次。 空氣粉塵：一年一次。 空氣排放檢測：兩年一次。 2. 為工廠廠區內投保員工意外險。 3. 每年舉辦舉辦員工安全週活動，宣導安全操作、專業知識。 4. 每年舉辦員工健檢；特別安排女性員工子宮頸抹片檢查。 5. 做好硬體設施的安全衛生管理：公司的製程、廠務、資訊與總務部門等相關單位均會進行安全與衛生風險評估。建立施工安全管理、化學品安全管理及安全稽核制度等。 6. 每年舉辦防災演習職安訓練及職安宣導。 7. 工廠設有醫護室。 <u>員工身心健康照護：</u> 1. 員工入職後30天內接受上職前健康風險檢查。 2. 每年進行一次健康檢查。並每年定期檢查工作場所的風險因素。 3. 公司擁有專業的護士，為員工提供疾病治療、手術、藥物治療，並提供員工健康建議。 4. 設有哺乳室，供患有慢性疾病或職業病的員工使用。接受治療休息並尋求藥物。 5. 大樓和宿舍內各處均備有藥品和醫療用品，供需要藥物治療員工出現的疾病和症狀的員工使用。 6. 設有心理健康評估表，供員工評估自身的心理健康狀況。公司收集數據並共同為心理健康不符合標準的員工尋找解決方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摘要說明 <u>職災情形</u>： 2024年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為2.27%，較2023年7.06%大幅下降。且未有死亡人數及火災事故發生。 2024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所涵蓋之工作者：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管理系統/法令</th><th>檢查類型</th><th>人數</th><th>比例</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職業安全衛生法</td><td>內部稽核</td><td>1608</td><td>100%</td></tr> <tr> <td>勞動檢查</td><td>1608</td><td>100%</td></tr> </tbody> </table> (四)人資部門依各部門之工作目標及職能需求，協助各部門主管安排教育訓練課程，並訂定各職級之升遷考核標準，落實育才、留才、用才之目標規劃。在人力資源培訓上，對於新進員工，本公司依職能職前訓練以協助其適應並勝任工作。對於在職員工，則依工作需要不定期實施內、外等各項專業職訓課程。 1. 內部訓練：區分為新人訓練、調部訓練及現職更新。例如：新進產線上員工觀看公司自製教學影片以及產線主管講解指導，使新進員工更快進入狀況，縮短學習曲線。 2. 外部訓練：依各職能安排不同訓練課程：例如業務方面，參加客戶舉辦之產品品質訓練課程、客戶規範訓練課程；生產管理階層參加友好廠商訪廠，互相交流生產管理及製造流程，以及其他公司治理與主管機關要求之專業課程。2024年度泰國子公司每名員工平均受訓時數為7.28小時，台灣分公司每名員工平均受訓時數為15小時。	管理系統/法令	檢查類型	人數	比例	職業安全衛生法	內部稽核	1608	100%	勞動檢查	1608	100%	尚無重大差異
管理系統/法令	檢查類型	人數	比例											
職業安全衛生法	內部稽核	1608	100%											
	勞動檢查	1608	10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1. 本公司對產品之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 2. 對於客戶隱私，皆有簽訂保密協議。 3. 公司通過ISO 9001、全球安全認證(GSV)、SQP (合格供應商評估計劃) 等認證。 4. 在公司網站上建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對於投資人、員工、供應商、客戶等有申訴管道。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公司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考評。 針對供應商皆要求簽署保密協議，以及遵守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之同意書。如涉及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環境保護、勞工權益等得隨時終止合作關係。	尚無重大差異									
		<table><tr><th>供應商政策</th><th>評估要求</th><th>實施</th></tr><tr><td>環境保護</td><td>1. 供應商必須符合在地政府相關空氣污染、水污染、廢棄物與毒性物質管理、環境保護法規，如有違反法規情事，則必須及時提出改善計劃。 2. 保證其產品不含對環境有害的國際禁用物質，確保產品符合客戶與國際相關法令的要求。 3. 採購非衝突原料</td><td>1. 要求供應商針對重要原物料出具檢驗證書，並要求供應商提供聲明以及檢驗報告，證明其產品不含對環境有害的國際禁用物質，確保產品符合客戶與國際相關法令的要求。 2. 所有供應商必須通過供應商評鑑，並遵從供應商行為準則。 3. 稽核部門每年對供應商進行審核。 4. 進行供應商問卷調查表及自評。</td></tr><tr><td>勞動人權</td><td>恪守所有適用的勞動法規。提供安全且健</td><td>1. 進行供應商問卷調查表及自評。</td></tr></table>	供應商政策	評估要求	實施	環境保護	1. 供應商必須符合在地政府相關空氣污染、水污染、廢棄物與毒性物質管理、環境保護法規，如有違反法規情事，則必須及時提出改善計劃。 2. 保證其產品不含對環境有害的國際禁用物質，確保產品符合客戶與國際相關法令的要求。 3. 採購非衝突原料	1. 要求供應商針對重要原物料出具檢驗證書，並要求供應商提供聲明以及檢驗報告，證明其產品不含對環境有害的國際禁用物質，確保產品符合客戶與國際相關法令的要求。 2. 所有供應商必須通過供應商評鑑，並遵從供應商行為準則。 3. 稽核部門每年對供應商進行審核。 4. 進行供應商問卷調查表及自評。	勞動人權	恪守所有適用的勞動法規。提供安全且健	1. 進行供應商問卷調查表及自評。	
供應商政策	評估要求	實施										
環境保護	1. 供應商必須符合在地政府相關空氣污染、水污染、廢棄物與毒性物質管理、環境保護法規，如有違反法規情事，則必須及時提出改善計劃。 2. 保證其產品不含對環境有害的國際禁用物質，確保產品符合客戶與國際相關法令的要求。 3. 採購非衝突原料	1. 要求供應商針對重要原物料出具檢驗證書，並要求供應商提供聲明以及檢驗報告，證明其產品不含對環境有害的國際禁用物質，確保產品符合客戶與國際相關法令的要求。 2. 所有供應商必須通過供應商評鑑，並遵從供應商行為準則。 3. 稽核部門每年對供應商進行審核。 4. 進行供應商問卷調查表及自評。										
勞動人權	恪守所有適用的勞動法規。提供安全且健	1. 進行供應商問卷調查表及自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康的工作環境。禁用童工。禁止強迫勞動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公司預計於2025年出具永續報告書，惟相關資訊，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上揭露。	視後續需求評估是否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持續依相關規定執行，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環境永續：2024年度投資節能設備約泰銖2,573,859，安裝空氣熱能泵，每年約可節省20萬度電。				
2.社會公益：				
(1)關懷老人，在泰國新年潑水節時發送物資給社區老人，接受援助人數480人。				
(2)向學校弱勢孩童提供獎學金，為10所學校提供獎學金，每所學校2,000泰銖。				
(3)向當地政府機關警局、醫院捐贈腳踏車。				
(4)維護校園安全，於泰國當地學校安裝閉路電視攝影機的活動，參與員工人數100-200孩童。				
3.社區關懷：進行公司週邊社區滿意度調查活動，旨在聽取工廠週邊社區的建議和關切。為了改進並使其變得更好				
調查結論：向居住在附近的村民詢問公司的各種污染情況，噪音、氣味、水等。調查顯示：村民沒有受到公司的任何影響。				
4.文教發展：支持台灣文教棒球活動-捐贈台灣棒球發展協會新台幣2萬。				
5.公司認證：				
(1)產品品質相關：2019年1月2日取得ISO-9001認證。				
(2)全球安全供應鏈：2020年10月14日取得GSV認證。				
(3)合格供應商驗廠：2020年5月13日取得SQP認證。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1. 總經理擔任永續發展小組主席。每年定期召開董事會，會議中由公司治理主管報告 ESG 及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的績效、衝擊評估與永續目標達成進度。 (1)設置跨部門永續環境小組，負責鑑別氣候風險並於各職掌範疇內評估與因應氣候衝擊。 (2)在氣候議題的管理階層最高負責人為總經理，帶領一級主管落實氣候變遷相關的管理工作，交由負責同仁向董事會報告。由公司管理階層依據相關風險及機會進行評估，進行策略與目標訂定，並持續進行分析與管控。作業層級風險之控制管理成效，由稽核單位依稽核計畫執行稽查，每年度公司內部亦進行自我檢查，風險管理執行情形之審查由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並於每年度向董事會報告稽核結果送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覆核。 2. 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風險、供應鏈斷鏈與成本波動： 風險： 短期：各國碳排放法令趨嚴，投入減碳成本升高。 中期：各類能源的供應、價格之不穩定(受政經、氣候影響)將直接衝擊營運成本；電力成本上漲趨勢已確定且明顯；若電力供應不穩定，導致的停線成本將甚鉅。碳費可能將反映在能源成本、材料成本、管理成本、規費成本、運輸成本等等，造成整體經營成本逐步持續上升 長期：全球極端氣候災難加劇，付出全球性的環境成本。 機會： 資源使用效率提升：金融機構之授信與投資與公司之 ESG 與氣候變遷管理表現連結，企業關注永續表現已成為一種創新及優良管理的評量指標。永續發展管理的影響力擴大，相關資訊的完整性與透明度亦提高，並且表現將影響企業借貸。公司投入 TCFD、CDP 等相關氣候變遷管理報告與評比，將可提高公司獲得金融市場授信、低利率貸款、融資等財務機會。 氣候治理與碳管理能力之提升：溫室氣體數據蒐集及減量無法僅就公司自行完成，必須透過上下游的串聯，才能順利達成氣候目標。透過議題之合作與資訊共享，可增加減碳方案之開發進程，降低導入成本，並共同提升氣候議題之管理能力，減少相關風險帶來的損失。為提升合作伙伴之永續發展。

項目	執行情形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產業鏈合作：為推動減碳計畫，透過能源、水資源、廢棄物等進行管理及循環使用，帶動整體產能資源使用效率的提升，降低生產成本。較佳的能源使用效率，可降低範疇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同時亦可於評鑑、政府規費、補助計畫等方面取得較好之績效或者優惠獎勵。 永續金融：氣候變遷素養與治理能力提升，有助公司營運決策考量更加全面，減少氣候氣候亦題造成的決策風險，並成為推動改善措施的助力。員工提升氣候變遷素養落實於工作場景中，可加速公司落實淨零目標。 3. 極端氣候(極端氣候造成資源缺乏、加速折舊、海平面上升)及轉型行動(減碳政策與法規因應成本、綠能使用成本)。 4.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政策及管理規範，風險範圍涵蓋法遵、財務、策略、誠信、資訊、營運及氣候變遷相關風險，並考量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層面，以風險管理流程進行公司整體風險的分析及管理。流程如下： (1) 控制環境：了解企業宗旨、使命、願景，明確核心價值。對外部環境變化進行分析，以了解威脅及機會，作為風險管理的基礎。 (2) 風險鑑別及評估：藉問卷調查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設定風險情境。由高階主管共同評估風險可能性與影響程度。 (3) 風險管理之策略與執行：針對重大議題內容擬定策略，推動風險管理。各相關部門落實執行風險應對策略與計畫。 (4) 風險監督及報告：設定管理指標、評估機制，確保風險的有效管控。於每年度第四季彙整並提報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5. 目前尚未適用情境分析。 6. 不適用。 7. 不適用。 8. 公司已建立溫室氣體清單作為對其減排目標清單，並以2016年為基準年，計畫在2026年減少20%溫室氣體排放量。並對於個溫室氣體細項制定量化管理目標。各年推行計畫及量化管理目標。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詳下1-1說明

項目	執行情形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年度 範疇	2023		2024		資料涵蓋範圍及密集度說明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範疇一	604.76	5.3906	726.835	5.0812	1.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揭露之邊界與範疇為泰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密集度所代表之意為每百萬元營收所產生之溫室氣體，本公司 2023 年及 2024 年度之營業收入為 1184,582 及 1618,421 百萬元。
範疇二	5,780.87		7,496.65		

1-1-2 溫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不適用(註 1)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3.57 億元，依規定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 50 億元之上市上櫃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資訊揭露時程為 2029 年。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公司主要耗能來自於外購電力用於生產製造。本公司對於全球對氣候變化和溫室氣體（GHG）排放十分重視，已建立溫室氣體清單作為對其減排目標清單，並以 2016 年為基準年，計畫在 2026 年減少 20%溫室氣體排放量；截至 2024 年較 2016 年基準年已減少 16%溫室氣體排放量。並對於個溫室氣體細項制定量化管理目標。2024 年 GHG 排放強度較 2023 年下降，顯現公司對於減碳政策已顯績效。

2024 年減碳實績：

- (1) 公司投資太陽能屋頂第一、二期已於 2021 年完工共投入約 8000 萬泰銖。裝置太陽能板屋頂節能減碳實績：2024 年較 2023 年碳排放少了 820.555tCO₂/MWH 相當於種植 245 棵樹木。
- (2) 工廠的壓縮空氣系統採取措施減少洩漏，收集能耗數據修復各種洩漏，如空氣配件、氣槍和空氣管道洩漏等（所有建築物）。節省能源 752,940 kWh/Yr，約節省 4% 能源。

2. 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 (TCFD) 架構，揭露企業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等 4 個資訊揭露建議項下的 11 個建議揭露事項

面向	TCFD 建議揭露項目	本公司回應舉措
治理	董事會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監督情況	總經理擔任永續發展小組主席。 每年定期召開董事會，會議中由公司治理主管報告 ESG 及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的績效、衝擊評估與永續目標達成進度。
	管理階層在評估和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角色	1. 設置跨部門永續環境小組，負責鑑別氣候風險並於各職掌 範疇內評估與因應氣候衝擊 2. 在氣候議題的管理階層最高負責人為總經理，帶領一級主管落實氣候 變遷相關的管理工作，交由負責同仁向董事會報告
策略	所鑑別的短、中、長期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	短期：
		▪ 轉型風險：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原物料成本上漲 ▪ 實體風險：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降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 ▪ 市場機會：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流程、使用低碳能源、採用獎勵性政策 中期：

	■ 轉型風險：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原物料成本上漲 ■ 實體風險：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降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變化的極端變化 ■ 市場機會：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流程、使用低碳能源、採用獎勵性政策
	長期：
	■ 轉型風險：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原物料成本上漲 ■ 實體風險：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降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變化的極端變化 ■ 市場機會：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流程、使用低碳能源、採用獎勵性政策
	轉型風險： 為了因應相關法遵與綠色標準變動的風險，本公司除了積極呼應相關國際規範，時刻以高於國際標準自我期許，降低再生能源成本風險。在綠色設計上積極研發布局，以高能源轉換率與低碳產品組合協助客戶降低成本、提升效率。以無毒害、易組裝、易拆解及低能耗等環境友善產品為目標。
	實體風險：
	為降低乾旱事件的影響，相關廠區陸續進行節水設施的投資，強化水資源循環利用，同時擬定緊急應變計畫，降低災害風險所造成營運損失。
	市場機會：
	本公司長期耕耘永續已奠定深厚基礎，並與客戶保持長年的緊密信任關係，積極運用光及電的核心技術，以市場需求投入研發，因此在永續浪潮興起時，將有機會於廣泛的綠色產品與解決方案中優先獲得客戶青睞，增加營收。

	1.參照國際能源總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IEA)所公布的 2°C情景，模擬分析未來的氣候變遷的影響，並據此制定科學基礎溫室氣體減量目標(SBT)與預估未來減碳量，作為營運策略調整之參考。 2.『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 - 在氣候變遷下，颱風和豪雨都越加嚴重，將可能使公司之營運據點面臨天然災害，造成營運中斷或人員傷亡。 - SSP1-2.6 :21 世紀中、末臺灣平均年總降雨量增加幅度約為 12%、16%。21 世紀中、末平均年最大 1 日暴雨強度增加幅度約為 15.7%、15.3% - SSP5-8.5: 21 世紀中、末臺灣平均年總降雨量增加幅度約為 15%、31%。21 世紀中、末平均年最大 1 日暴雨強度增加幅度約為 20%、41.3%。 - SSP5-8.5:21 世紀中、末，影響臺灣颱風個數將減少約 15%、55%，強颱風比例將增加約 100%、50%，颱風降雨改變率將增加約 20%、35%。 3.『平均氣溫上升』 - SSP1-2.6:21 世紀中、末之年平均氣溫可能增加 1.3°C、1.4°C。各地高溫 36°C 以上日數增加，21 世紀中、末，增加幅度約 6.8 日、6.6 日。 - SSP5-8.5:21 世紀中、末之年平均氣溫可能上升超過 1.8°C、3.4°C。各地高溫 36°C 以上日數增加，21 世紀中、末，增加幅度約 8.5 日、48.1 日，其中，以都市地區增加較其他地區顯著。
風險管理	蒐集外在市場、法規、技術與實體的氣候未來發展趨勢，列出本公司可能面臨的氣候風險與機會，經考量衝擊程度及發生可能性，鑑別出重大氣候風險與機會。再將相關氣候風險轉換為財務數字，將有可能造成財務衝擊的項目視為有影響性的風險與機會，依其風險可能性與嚴峻性進行優先性排序，訂定相應對策。針對評估結果較高的風險，則另外進行氣候情境分析，考量目前營運布局，計算其潛在的財務衝擊。 由環境永續小組鑑別主要風險後與公司各事業單位 探討相關因應對策，相關風險評估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監督。 將氣候變遷納入企業永續發展的重大議題與關鍵性重大風險項目，於所有廠區均落實風險管理計畫，規劃營運、產品及供應鏈管理等面向的因應措施。持續精進環境面氣候變遷風險管理與管理面企業整體風險管理系統整合。

指標和目標	說明公司依循策略和風險管理流程進行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所使用的指標	氣候變遷減緩方面，本公司以單位營收溫室氣體排放量作為主要的量化評估關鍵指標，並同時設定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單位營收用水量、廢棄物等指標。
	範疇一、範疇二和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和相關風險	自 2016 年起，持續執行範疇一、二溫室氣體盤查
		範疇一：726.835 公噸 CO ₂ e
		範疇二：7,496.65 公噸 CO ₂ e
		本公司在發展低碳產品服務的過程中，致力提升自身與客戶的能源效率，訂定減碳、減廢、節水目標，全面降低環境衝擊。
	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所使用的目標，以及落實該目標的表現	碳排放與能源管理目標： ■以 2016 為基準年，於 2026 年排放量減碳 20%(範疇一+二)
		廢棄物管理目標： 減少 3R 項目 10% 的垃圾掩埋量。 水資源管理目標： 將洗滌過程中產生的水重新用作供水系統原水的項目

(六)履行誠信經營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 本公司已於2020年3月20日於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及「董事及經理人到德行為準則」並經董事會通過，作為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及作業指導原則。 (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內容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已述明違反誠信經營之處理程序、獎懲、申訴及紀錄處分之各項作業方式，員工若有收賄或反賄賂情事發生時，主管均可即時提報懲處或獎勵，相關制度均確實執行。並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並列為年度稽核項目。 (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定期檢視檢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營之狀況。並要求供應商簽署聲明書，內容包含環境保護、勞工安全等誠信經營。 (二)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公司治理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制定及執行，要求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規定，並應本於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禁止行賄及收賄、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禁止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禁止侵害智慧財產權、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防範產品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等不當行為，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提交審計委員會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公司治理單位為推動誠信經營，其主要工作職掌如下： 1.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2.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3.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督制衡機制。 4.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5.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6.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7.製作及妥善保存誠信經營政策及其遵循聲明、落實承諾暨執行情形等相關文件化資訊。 2024年度誠信經營運作及執行情形已於2025年3月11日於董事會報告檢討。 2024年度運作及執行內容如下： 1. 對董事及經理人進行教育宣導。針對全體董事及經理人於2024年度進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教育宣導30分鐘，提醒在獲悉重大消息前後應注意事項以避免違反法令規定，將內線交易作為宣導重點，參加成員為全體董事7位，以及高階經理人2位。 3. 完成簽署獨立董事任職期間聲明書，簽回率100%。 4. 完成供應商誠信交易及廉潔承諾書簽署。 5. 公司官網之檢舉信箱，2024年0舉報事件；人資檢舉信箱，2024年0舉報事件。 6. 本年度內部稽核過程於下列誠信經營政策之重點項目，亦尚未發現有異常情事：其稽核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果已於董事會報告。 · 他人提供利益 · 承諾或提供他人疏通費 · 提供政治獻金 · 提供慈善捐贈或贊助 · 探詢或洩漏營業秘密或智慧財產 · 公平交易 · 國際法規遵循 · 證券內線交易 · 往來對象管理 (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有利益迴避相關規範，避免人員作出不符合公司誠信原則的決策。員工若有違反相關規定，在公司做出正式處分決定前，相關調查單位及決策主管均給予當事人充分陳述的機會，於公司網站上也提供申訴管道信箱。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已訂定相關內控制度，儘可能杜絕引誘員工犯錯的機會，稽核單位定期進行必要的查核。稽核室定期及不定期的針對公司營運成果提供稽核並檢查評估組織的活動，執行查核作業及檢核報告，相關檢核報告均定期送獨立董事查閱。至今本公司未有發生貪污舞弊情事。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	V	(五) 本公司專責單位每年舉辦1次內部宣導，安排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練？			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管理階層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本公司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應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於企業網站公告檢舉管道，檢舉事項由稽核單位負責召集相關人員進行必要之事證蒐集，必要時通報警調機關進行調查。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本公司發現或接獲檢舉本公司人員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已訂定標準作業程序，並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檢舉人善盡保密及保護之責任，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本公司訂有具體檢舉制度，並確實執行，其處理流程如下： 1. 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供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檢舉信箱置於網站利害關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係人專區項下。 2.指派檢舉受理專責人員或單位，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呈報至部門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呈報至獨立董事。 3.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及相關文件製作之紀錄與保存5年。 4.檢舉案件調查完成後，依照情節輕重所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必要時應向主管機關報告或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5.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之保密，並允許匿名檢舉。 6.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 7.若檢舉案件經查證屬實，且處理後對公司產生良好的效益，則可提供檢舉人適當之獎勵。 審計委員會接獲疑似違反誠信經營守則檢舉時，得委託內部或外部適當人員組成調查小組，秉持公正及不公開原則，瞭解事實經過後，作成結案報告，提交審計委員會。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於公司網站充分揭露。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經營理念第一條「以誠信為原則，堅持高度職業道德」。並於員工手冊中要求所有員工均清楚了解並遵守從業道德規範及個人誠信，以及在「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明示本公司之董事於執行職務時，應秉持誠實信用之原則及遵守專業標準之行為。同時也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並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模式，特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公司於「從業道德規範」中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作業內容及方法之懲戒並明定申訴管道，另於每年申報利益衝突時再次給予員工教育訓練，以落實各項規範。 公司2024年度誠信運作及執行內容如下： 1. 對董事及經理人進行教育宣導。針對全體董事及經理人於2024年度進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教育宣導30分鐘，提醒在獲悉重大消息前後應注意事項以避免違反法令規定，將內線交易作為宣導重點，參加成員為全體董事7位，以及高階經理人2位。 2. 完成簽署獨立董事任期職期間聲明書，簽回率100%。 3. 公司官網之檢舉信箱，2024年0舉報事件；人資檢舉信箱，2024年0舉報事件。 4. 本年度內部稽核過程針對他人提供利益、承諾或提供他人疏通費、提供政治獻金、提供慈善捐贈或贊助、探詢或洩漏營業秘密或智慧財產、公平交易、國際法規遵循、證券內線交易、往來對象管理等誠信經營政策之重點項目，亦尚未發現有異常情事：其稽核結果已於董事會報告。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已放置於公司網站。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或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2024 年股東常會	2024/06/26	1.承認 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相關表冊已依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備查及公告申報。 2.承認 2023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內容分派完畢。 3.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執行情形：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公開資訊觀測站發布重大訊息。
第四屆第四次	2024/03/13	1. 202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2.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 2023 年度盈餘分配案。 4.本公司 2023 年下半年度現金股利案 5.本公司 202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檢討本公司 2023 年經理人薪酬案。 7.檢討本公司 2023 年董事長及董事薪酬案。 8.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度而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9.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2024 年度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0.本公司 2024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11.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12.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3.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 14.召開本公司 2024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及股東提案權案
第四屆第五次	2024/05/10	1.2024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予泰國子公司 Royal Finishing Co., Ltd 案。 3.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予泰國子公司 Royal Finishing Co., Ltd 案。

股東會或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四屆第六次	2024/06/24	1. 本公司擬辦理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2. 通過協助本公司遵循中華民國法令遵循之主辦承銷商委任暨委任契約。
第四屆第七次	2024/08/27	1. 本公司 2024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 3. 本公司之分公司「英屬開曼群島商泰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到期續約案。 4. 本公司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經理人認購名單及股數分配案。 5.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6. 本公司與關係 WINDOW ADVERTISING AND PROMOTIONS LIMITED. 業務往來交易。
第四屆第八次董事會	2024/11/12	1. 2024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之香港子公司 Thai Kin Company Limited 辦理盈餘匯回作業 4.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予泰國子公司 Paokin Co., Ltd 案。 5. 本公司之子公司 Royal Finishing Co., Ltd 擬興建廠房案 6. 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之相關內控內稽制度案
第四屆第九次董事會	2023/12/27	1. 本公司 2025 年度預算報告案。 2. 訂定本公司 2025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本公司 2025 年度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案。 4. 本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案。

股東會或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5. 擬聘任外部專家執行 2024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第四屆第十次董事會	2025/3/11	1.通過本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2.通過 202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通過本公司 2024 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本公司 2024 下半年度現金股利案 5.通過本公司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通過檢討本公司 2024 年經理人薪酬案 7.通過檢討本公司 2024 年董事長及董事薪酬案 8.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度而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9.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0.本公司 2025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11.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12.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 1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4.召開本公司 202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及股東提案權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家齊 吳仲舜	2024/01/01~ 2024/12/31	4,400	170	4,570	非審計服務其他項目包含： 稅簽：50仟元；移轉訂價：120仟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第一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財務預測核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202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許偵容	-	-	-	-
董事兼總經理兼 資安長	許文誌	-	-	-	-
董事兼10%以上 股東	許大進	-	-	36,000	-
董事	羅龍山	-	-	-	-
獨立董事	張安佐	-	-	-	-
獨立董事	黃柏嘉	-	-	-	-
獨立董事	林秀婷	-	-	-	-
管理部副總經理	古杏華	-	-	-	-
財務長	黃晟修	31,237 (50,000)	-	10,000	-
稽核長	張佩琪	18,000 (13,000)	-	-	-
大股東	Triple Nine Co., Ltd.	-	-	-	-
大股東	The Heritage Group Co., Ltd.	-	-	-	-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2025年3月3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Triple Nine Co., Ltd	10,752,197	28.06	-	-	-	-	The Heritage Group Co., Ltd Dazzle Co., Ltd Schnitzer Zinc Co., Ltd Brussels Co., Ltd	代表人為配偶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許大進	428,385	1.12	-	-	10,752,197	28.06	-	-	
The Heritage Group Co., Ltd	10,002,735	26.11	-	-	-	-	Triple Nine Co., Ltd Dazzle Co., Ltd Schnitzer Zinc Co., Ltd Brussels Co., Ltd	代表人為配偶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林秋霞	-	-	428,385	1.12	10,002,735	26.11	-	-	
Cloud 15 Co., Ltd	2,090,124	5.45	-	-	-	-	-	-	-
代表人：古杏華	-	-	-	-	-	-	-	-	-
Dazzle Co., Ltd	1,791,535	4.68	-	-	-	-	Triple Nine Co., Ltd The Heritage Group Co., Ltd Schnitzer Zinc Co., Ltd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為二等親	
代表人：許偵容	149,293	0.42	-	-	2,538,008	6.62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Schnitzer Zinc Co., Ltd	1,791,535	4.68	-	-	-	-	Triple Nine Co., Ltd The Heritage Group Co., Ltd Dazzle Co., Ltd Brussels Co., Ltd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為二等親 代表人為二等親	
代表人：許文誌	149,293	0.42	-	-	2,538,008	6.62	-	-	-
Brussels Co., Ltd	1,492,946	3.90	-	-	-	-	Triple Nine Co., Ltd The Heritage Group Co., Ltd Schnitzer Zinc Co., Ltd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為二等親	-
代表人：許偵容	149,293	0.42	-	-	2,538,008	6.62	-	-	-
成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71,000	3.84	-	-	-	-	-	-	-
代表人：歐陽玄	-	-	-	-	-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奧克蘭工業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285,538	3.36	-	-	-	-	-	-	-
施維達	650,285	1.70	-	-	-	-	-	-	-
許大進	428,385	1.12	10,002,735	26.11	10,752,197	28.06	The Heritage Group Co., Ltd Dazzle Co., Ltd Schnitzer Zinc Co., Ltd Brussels Co., Ltd	代表人為配偶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為一等親 代表人為一等親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2025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Royal Finishing	299,997	99.99	3	0.01	300,000	100
Paokin	307,500	99.19	2,500	0.81	310,000	100
Thai Kin (HK)	註 2	100	-	-	註 2	100
Mira Home	500	99.99			500	99.99
Angel Win Limited	註 3	100	-	-	註 3	1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Thai Kin (HK)係有限公司型態，並無股份

註 3：Angel Win Limited 係有限公司型態，並無股份

三、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單位：股；2025 年 4 月 30 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38,316,166	61,683,834	100,000,000	

2.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16.02	1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設立股本	—	
2017.0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	1,000,000	增加章定股本	—	
2017.0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8,097,228	280,972,280	股本轉換	本公司發行面額新台幣 10 元之 27,997,228 股普通股，與 Royal Finishing 股東交換其所持有 Royal Finishing 全部普通股	
2017.0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8,129,523	281,295,230	股本轉換	本公司發行面額新台幣 10 元之 32,295 股普通股，與 Hardware Group 股東交換其所持有 Hardware Group 全部普通股	
2017.0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現金增資	—	
2019.06	35.6	100,000,000	1,000,000,000	33,530,000	335,300,000	現金增資	—	
2020.12	52	100,000,000	1,000,000,000	35,530,000	355,300,000	現金增資	—	
2021.03	59.1	100,000,000	1,000,000,000	35,612,909	356,129,09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2021.06	55.3	100,000,000	1,000,000,000	35,620,142	356,201,42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2021.07	55.3	100,000,000	1,000,000,000	35,661,733	356,617,33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2022.01	53.4	100,000,000	1,000,000,000	35,714,166	357,141,66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2023.10	50.00	100,000,000	1,000,000,000	35,716,166	357,161,66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2024.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8,316,166	383,161,660	現金增資	—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規定：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

單位：股；2025年3月31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Triple Nine Co., Ltd	10,752,197	28.06
The Heritage Group Co., Ltd	10,002,735	26.11
Cloud 15 Co., Ltd	2,090,124	5.45
Dazzle Co., Ltd	1,791,535	4.68
Schnitzer Zinc Co., Ltd	1,791,535	4.68
Brussels Co., Ltd	1,492,946	3.90
成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71,000	3.8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奧克蘭工業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285,538	3.36
施維達	650,285	1.70
許大進	428,385	1.20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董事會得依各股東持股比例發放股息予股東，且股息得以現金、股份或在符合本章程第 14.2 條下，將其全部或部分以各類資產發放。本公司就未分派之股利概不支付利息。

於不違反適用法律之情形下，除以本公司已實現或未實現利潤、股份發行溢價帳戶或開曼群島公司法允許之公積、準備金或其他款項支付股利或為其他分派外，本公司不得發放股利或為其他分派。除股份所附權利另有規定者外，所有股利及其他分派應依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計算之。如股份發行條件係從一特定日期開始計算股利，則該股份之股利應依此計算。

本公司除得於各會計年度結束後發放股利外，亦得於前半會計年度發放期中股利。如董事會決定不發放期中股利時，董事會應於前半會計年度後，以決議確認不發放期中股利。於會計年度結束後分派股利時應遵守本章程第 14.4 條至第 14.8 條、第 14.11 條及第 14.12 條所定之要求及程序，且於前半會計年度後分派股利時應遵守本章程第 14.4 條、第 14.9 條至第 14.12 條所定之要求及程序。

在不牴觸開曼群島公司法、本條或任何股份所附加之權利或限制之規定下，本公司得依據盈餘分派議案分派股息。該等盈餘分派議案，如為分派現金股利之情形，應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如為本章程第 12.3 (a) 條及第 12.5 條（於發行新股作為紅利股份之情形）之情形，應以股東會重度決議為之。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分派股利後，董事會應於最近一次股東常會報告該次分派。

股份登錄興櫃或於中華民國上市櫃期間，除開曼群島公司法、公開發行公司規則或本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定義如后），應提撥不多於獲利的百分之五做為員工之酬勞（下稱「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本公司及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本公司董事會決定

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不多於獲利的百分之三做為董事（不含獨立董事）之酬勞（下稱「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述「獲利」係指本公司之稅前淨利。為免疑義，稅前淨利係指支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數額。

就本公司股利政策之決定，董事會了解本公司營運之業務係屬成長階段。於各會計年度建請股東同意之股利或其他分派數額（若有）之決定，董事會：

- (a)得考量本公司各該會計年度之盈餘、整體發展、財務規劃、資本需求、產業展望及本公司未來前景等，以確保股東權利及利益之保障；及
- (b)除依本章程第 14.5 條提撥外，應於當期淨利中提列：(i) 支付相關會計年度稅款之準備金；(ii) 彌補虧損；及 (iii) 董事會依證券主管機關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要求之特別盈餘公積或本章程第 15.1 條決議之公積。

股份登錄興櫃或於中華民國上市櫃期間，在不違反開曼群島公司法之情形下，且依本章程第 14.5 條規定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依本章程第 14.6 條之股利分派政策提列董事會認為適當之金額後，董事會應提撥不少於可分派數額中屬上一會計年度盈餘部分（不含先前年度之累積盈餘）之百分之十作為股東股利。

股東股利及員工酬勞之分派，得依董事會決定以現金、或以該金額繳足尚未發行股份之價金、或兩者併採之方式而分配予員工或股東；惟就股東股利部分，所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少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

為分派期中股利，有關前半會計年度的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該財務報表應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經由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應送交審計委員會決議後，提請董事會決議之。

本公司分派期中股利時，應 (a) 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b) 彌補虧損、(c) 預估並保留員工酬勞及 (d)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董事會應擇定基準日決定有權獲配股息或其他分派之股東。

為決定有權獲配股息或其他分配之股東，董事會得決定股東名冊之變更於相關基準日前五日、或其他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規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之期間內，不得為之。

本公司就未分派之股利及酬勞概不支付利息。

2. 本年度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5 元，共計新台幣 191,580,830 元，已於 2025 年 01 月 22 日發放；本公司 2024 年下半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4.2 元，共計新台幣 160,927,898 元，現金股利配發基準日、停止過戶日、發放日等相關事宜，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未配發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股份登錄興櫃或於中華民國上市櫃期間，除開曼群島公司法、公開發行公司規則或本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定義如后)，應提撥不多於獲利的百分之五做為員工之酬勞(下稱「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本公司及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本公司董事會決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不多於獲利的百分之三做為董事(不含獨立董事)之酬勞(下稱「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述「獲利」係指本公司之稅前淨利。為免疑義，稅前淨利係指支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如有獲利，係以當年度獲利不多於百分之五(5%)分派員工酬勞及不多於百分之三(3%)分派董事酬勞。若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沖銷，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本公司並未設置監察人。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202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不擬分派 202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2023 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202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不分派 202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2024 年度並無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故不適用。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2024 年 09 月 13 日
面額	新台幣 100 仟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總額	發行總額新台幣參億元整 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350,368 仟元

利率		票面利率 0%
期限		3 年期 到期日：2027 年 09 月 13 日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發行期間三年，除依轉換辦法轉換、賣回或贖回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參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 2024 年可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附件二「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普通股 0 股。
權 利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目前轉換價格 128 元，若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須發行 2,343,750 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6.12%，對股東影響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2023年	2024年	截至2025年4月30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13	119.30	116.00
	最低	97.1	108.10	100.00
	平均	104.16	115.01	112.16
轉換價格		53.4	128.00	-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2024/9/13 135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詳2024年可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附件二「發行及轉換辦法」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詳細內容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募資>募資計畫執行。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_q2

(二)執行情形：

詳細內容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募資>募資計畫執行。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_q2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集團主係從事家飾鑄件之製造及銷售業務，主要生產鋅鋁材質之五金鑄件，占總營收金額比重達九成以上，產品應用於櫥櫃、窗簾及衛浴等家具之配件及飾品。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營收金額	比重(%)	營收金額	比重(%)
鋅鋁鑄件	1,015,304	85.71	1,343,096	82.99
其他鑄件	169,278	14.29	275,325	17.01
合計	1,184,582	100	1,618,421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產品類別	主要用途
鋅鋁鑄件	以鋅合金及鋁合金為主要材質所生產之鑄件，主要應用於櫥櫃、窗簾及衛浴。
其他鑄件	非以鋅合金及鋁合金為主要材質所生產之鑄件，主要應用於櫥櫃、窗簾及衛浴。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年度	未來研發計畫
2020	1.櫥櫃把手項目 42 個系列。 2.衛浴項目 125 個系列。 3.持續製程產線流程改善。
2021	1.衛浴項目 246 個系列 2.櫥櫃把手項目 1 個系列。 3.窗飾鑄件項目 52 個系列。
2022	1.櫥櫃把手項目 79 個系列。 2.衛浴項目 97 個系列。 3.窗簾系列 99 個系列。
2023	1.衛浴項目 246 個系列 2.櫥櫃把手項目 176 個系列。 3.窗飾鑄件項目 117 個系列。
2024	1.衛浴項目 155 個系列 2.櫥櫃把手項目 541 個系列。 3.水五金項目 23 個系列。

2025	1.櫥櫃把手項目 130 個系列。 2.衛浴項目 155 個系列。 3.窗飾鑄件項目 36 個系列。 4.水五金項目 20 個系列。 5.窗飾項目 51 個系列。 6.其他項目 4 個系列。
------	--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集團隸屬家具家飾產業，消費市場可區分為住家、商業與新屋及裝修市場，因此與房地產市場及總體經濟景氣息息相關，除新建房屋帶來家具家飾產品市場需求，舊屋之維修與更新亦為市場需求來源，但由於新建房屋市場有其景氣週期性，維修市場相對平穩，故家具家飾產業受新建房屋市場波動影響較為明顯。茲針對全球總體經濟、房市概況及家具產業說明如下：

(1)總體經濟概況

隨著川普政府連番調整關稅政策，推動美國製造，導致全球貿易摩擦升溫。同時，美國與他國經濟表現差異擴大，使主要央行貨幣政策分歧加劇。作為全球最大經濟體，美國政策轉變將影響全球經貿走向，令國際預測機構下修 2025 年主要經濟體的成長表現，台經院預估 2025 年全年經濟成長率為 2.91%，較 1 月預測值下修 0.51 個百分點。

(2)房市概況

全美不動產經紀人協會(NAR)2025/3/27 公布，2025 年 2 月美國簽約待過戶成屋銷售指數(Pending Home Sales Index；PHSI)年減 3.6%(月增 2.0%)至 72.0(2001=100)、優於市場預期的月增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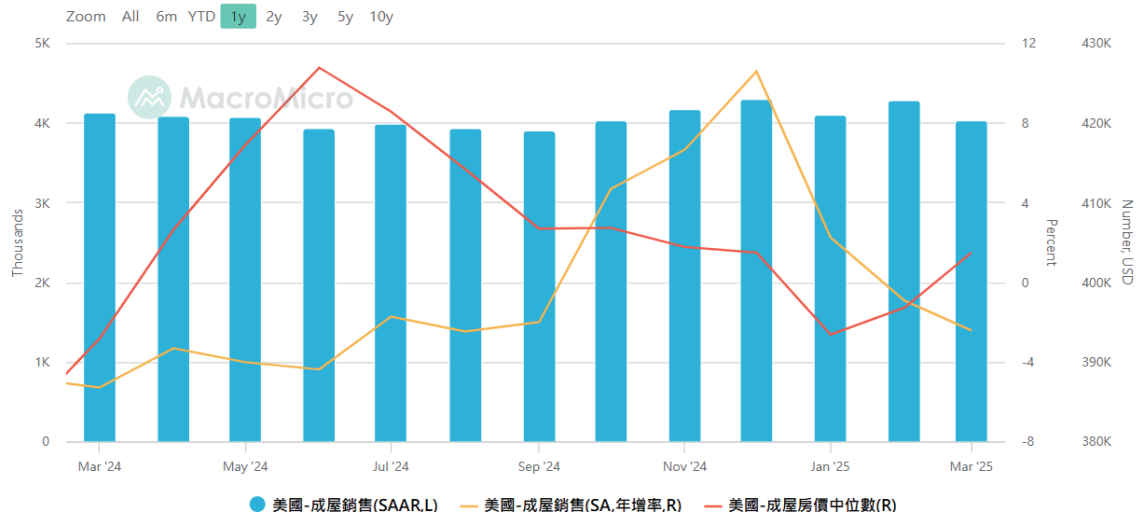
簽約待過戶成屋銷售指數被視為美國房市的領先指標，NAR 首席經濟學家指出，美國簽約待過戶成屋銷售仍遠低於歷史正常水準。美國房貸利率若能顯著下滑、將有助於提振供需。NAR 公布的數據顯示，2025 年 2 月全美成屋房價中位數為 398,400 美元、較 2024 年 2 月的 383,800 美元上漲 3.8%，連續第 20 個月呈現年增。

根據全美房屋建造協會(NAHB)與富國銀行(Wells Fargo)2025/3/17 聯合公布，NAHB 房市指數(NAHB Housing Market Index)，2025 年 3 月落在 39，較前月 42 下降 3 點。全美不動產經紀人協會(NAR)2025/4/24 公布，2025 年 3 月成屋銷售年率(經季節性因素調整後)較 2 月縮減 5.9%至 402 萬戶、遜於市場預期的 413 萬戶，與 2024 年 3 月的 412 萬戶相比下滑 2.4%。顯示在關稅政策不確定下，美國房市仍保守看待。

美國成屋銷售

美國-成屋銷售

MacroMicro.me | MacroMicr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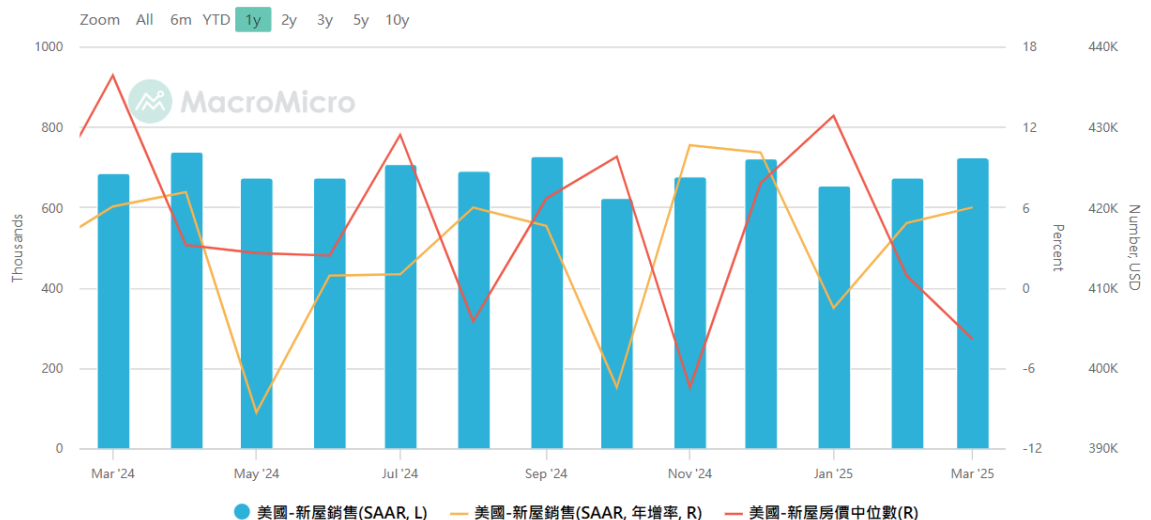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全美不動產協會 (NAR)

美國新屋銷售

美國-新屋銷售

MacroMicro.me | MacroMicro



資料來源：美國房地產經紀人協會 (NAR)

(3)家具產業之概況

根據 IBIS World 的報告，2024 年家居改善零售產業營收達 2976 億美元，2019-2024 年的年均複合增長率（CAGR）為 5.4%，2024-2029 年預估有 2.0% 的溫和成長，顯示市場已邁入成熟階段。在利率高漲與通膨壓力下，消費者轉向小規模 DIY 專案，而非大規模改建與裝修。

根據哈佛大學住宅研究聯合中心預測，2024 年美國家居修繕市場規模有所增長，估計達到 5,100 億美元，較 2023 年增長 5%。展望 2025 年，在節能住宅裝修和智慧居家技術需求增加的帶動下，預計市場將以溫和的速度持續成長，到 2025 年底，市場規模估計將達到 5,300 億美元。

美國家居修繕市場 2025 年預測

單位：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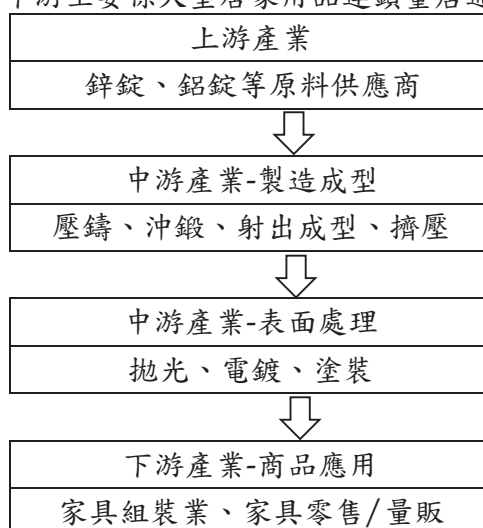
市場領域	2025預計市場規模	預計成長 (%)
總體家居修繕市場	5,300 億	+4%
DIY 市場	1,700 億	+5%
專業服務 (承包商)	3,600 億	+3%

資料來源：U.S. Census Bureau – Housing Starts Data (2024)

儘管供應鏈中斷和材料成本高昂等挑戰可能持續存在，但老房存量將繼續刺激裝修需求，對房屋和家居修繕的基本需求在，顯示未來幾年的行業前景穩健。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集團所生產櫥櫃、窗簾及衛浴等家具之配件及飾品，為居家家具產品不可缺少之外觀件及功能件，屬於家具產業之一環，上游主要為鋅、鋁、鐵等材料業供應商，而下游主要係大型居家用品連鎖量店通路及家具通路業者。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目前歐美家具品牌大廠在該產業價值鏈分工體系中，幾乎全數保留自行裝配產能，而具高附加價值零件則多數由其 in house 生產或由本地廠商供應。但基於以下理由，歐美品牌大廠將加快品牌與製造分工：

- (1) 歐美品牌大廠所處地區成本日益高漲，而大型製造商除成本優勢外，其技術、品質、服務均較以往大為提升，品牌大廠與優質製造商緊密合作有助於提升本身競爭力。
- (2) 以亞洲地區為主之新興市場興起大量需求，龐大市場引起品牌商間激烈競爭，基於長期發展策略需要，品牌廠需再擴大及緊密與具競爭力製造商之供需關係，倚靠製造商優異彈性的製造能力，進行品質、成本、全球運送各方面優勢化。

本公司目前已與品牌商建立策略合作關係，將因應消費者使用家具觀念的改變及環保意識的抬頭，積極整備提供完整製造服務之能力，專注於產品的開發設計及增強研發能力，建立製造領域競爭優勢，迎接未來將大量釋出之代工訂單。

4.競爭情形

本公司從事家飾鑄件之製造與銷售，主要銷售客戶為歐洲及美國知名家具品牌商，從產品的設計、開發到銷售均是與品牌商直接接洽，能直接掌握客戶之需求，並維持與客戶之關係，且本公司公司與客戶已建立長期發展關係，產品及製造技術亦獲得客戶認同及肯定，在家具鑄件之同業間具有一定之競爭地位。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研發團隊分為模具開發單位、自動化設備單位及工程單位，主要係協助客戶開發產品、改善生產製程及優化機器設備，透過多年累積之生產經驗，持續調整壓鑄成型、加工、表面處理及包裝等工序，提升製造流程之自動化程度及加強品質檢驗，以加速生產速度並提高品質穩定性。

2.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 歷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4 月 30 日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學 歷 分 布	碩士以上	1	3.85	1	3.57	1	3.45
	學士(含大專)	12	46.15	14	0.50	13	44.83
	高中以下	13	50.00	13	46.43	15	51.72
	合計	26	100	28	100	29	100
平均年資(年)		8.77		9.10		8.72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3年度	2024年度
研發費用	7,831	9,982
營業收入淨額	1,184,582	1,618,421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66%	0.62%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及其成果
2024	1.櫥櫃把手項目 541 個系列。 2.衛浴項目 155 個系列。 3.窗飾鑄件項目 232 個系列。 4.水五金項目 23 個系列。 5.其他項目 24 個系列。
2025	1.櫥櫃把手項目 130 個系列。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及其成果
	2.衛浴項目 155 個系列。 3.窗飾鑄件項目 36 個系列。 4.水五金項目 20 個系列。 5.窗飾項目 51 個系列。 6.其他項目 4 個系列

(四)長、短期業務計畫：

1.短期業務計畫：

- (1)開發更多元產品，跨足其他家飾鑄件事業。
- (2)積極爭取原有客戶其他類產品品項。
- (3)開發新客戶建立新的合作契機。

2.長期業務計畫：

- (1)健全內部治理，提高經營績效，達成永續經營。
- (2)創造員工、股東及合作夥伴之最大利益並回饋社會。
- (3)吸引優秀人才加入團隊。
- (4)提升集團形象與知名度，強化競爭力。
- (5)增加募集資金管道，促進支持業務拓展。
- (6)建立自有品牌，尋找新通路商，發展多元銷售模式。
- (7)尋求業務合作機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銷售地區金額及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銷售地區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歐洲	172,951	14.60	141,533	8.74
美洲	1,006,282	84.95	1,472,874	91.01
亞洲	5,349	0.45	4,014	0.24
合計	1,184,582	100	1,618,421	100

2.市場占有率

本集團生產之家具櫥櫃把手及衛浴掛件之金屬鑄件配件，主要銷售市場為歐洲及美國，然本集團屬於家具產業的中上游零組件產業，且鑄件配件佔家具產業之整體比重相當低故無法明確取得本公司於家具供應鏈市場之佔有率。

惟根據泰國貿易局統計，泰國貿易局統計報告，2024 年泰國家具及零組件出口額為 510 億泰銖，本集團 2024 年度銷貨淨額佔泰國家具及家具零件出口額比例為 3 %。

本集團之主要銷售客戶為歐洲及美國知名家具品牌零售商，第一大銷售客戶為歐洲及美國家具市場之領導者，且對該客戶業績呈現穩定趨勢，考量與客戶已建立長期發展關係，產品及製造技術亦獲得客戶認同及肯定，經評估隨著客戶業發展，本公司在家具鑄件之同業間應具有一定之競爭地位。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集團生產的產品，主要銷售地區為美國及歐洲市場。根據美國人口普查局資料顯示，2024 年美國的房屋動工數呈現正面趨勢。截至 2024 年 12 月，年度房屋動工率為 163 萬套，與 2023 年 12 月相比增加 4.5%，預計 2025 年房屋動工量將達到約 165 萬套。

2024 年歐盟房屋市場面臨一些挑戰，整體房屋開工量與往年相比略有下降。Eurostat 數據顯示，2024 年歐盟的房屋動工總數約為 149 萬套，較 2023 年的水準減少 3%。然而，預計 2025 年歐盟房屋市場將增加 3.5%，開工總數將達到約 155 萬套。

在美國家具產業方面，根據哈佛大學住宅研究聯合中心預測，2024 年美國家居修繕市場規模有所增長，估計達到 5,100 億美元，較 2023 年增長 5%。展望 2025 年，在節能住宅裝修和智慧居家技術需求增加的帶動下，預計市場將以溫和的速度持續成長，到 2025 年底，市場規模估計將達到 5,300 億美元。

歐盟的家居修繕市場在 2024 年同樣也經歷溫和成長，總值約 3,200 億歐元。預計 2025 年將擴大 4.5%，到年底將達到 3,350 億歐元，這主要是受到永續激勵措施和對提高能源效率的重視所帶動。展望 2025 年，歐盟對提高

能源效率的裝修需求將明顯增加，包括安裝熱泵、隔熱設備和太陽能發電系統。歐盟為達成其氣候目標所做的努力，預計將繼續帶動這些趨勢，因為消費者和決策者都將注重永續的生活實踐。

在節能住宅、政府獎勵措施和智慧居家技術等多種因素的推動下，美國和歐盟的房屋和家居修繕市場在 2025 年及之後都將持續成長。儘管供應鏈中斷和材料成本高昂等挑戰可能持續存在，但對房屋和家居修繕的基本需求仍在，顯示未來幾年的行業前景穩健。

在供給面上，受到全球分工、世界製造體系轉移及新興市場蓬勃成長等因素影響，各品牌大廠亦尋求最有利方式進行全球價值鏈分工。國際家具品牌大廠除保留核心設計部門於總部，其他零件製造及組裝等皆向外採購，亞洲主要家具製造國除了中國，亦有泰國、越南等新興市場。另一方面，美國家具市場通路分散且競爭激烈，家具產業產生了中小型業者逐漸式微，大型業者持續成長之結構上的改變，行業整合趨勢明顯，故兼具產能規模與產品質量優勢，且能快速反饋零售商家需求的家具製造廠商會得到零售商的青睞。

綜上所述，家具市場整體價值鏈分工將製造端移至低成本東南亞國家，主要銷售市場明顯往知名大型業者整合，搭配需求面穩定復甦成長，整體家具市場供給需求呈現穩定且向上趨勢。

4.競爭利基

(1)一站式的完整服務滿足客戶需求

本集團透過垂直整合的生產過程，從產品設計模具開發到金屬壓鑄及沖壓，到拋光、表面處理及最後的包裝過程，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的完整服務。原物料及製造成本能夠被有效的控管，同時製程時間的掌握度高，為有效率的生產模式。

(2)掌握核心製造技術提供高度客製化製程

本集團擁有模具開發、電鍍、表面處理等核心製造技術，能依據不同客戶需求迅速反應，以高度客製化生產製程，為客戶提供所需的產品，提高同業之進入障礙。

(3)長期穩定之客戶關係

本集團與主要銷售客戶間已建立長期穩定的關係，互動配合情形良好，客戶對本公司整體滿意度高，自 2013 年成為目前主要銷售客戶之合格供應商後，短期間內即被評選重點發展供應商，與美國的品牌客戶亦為策略性合作夥伴關係，藉由雙方的策略合作關係加速客戶產品上架時間，同時提升公司之產品設計、開發及生產技術能力，創造互利及雙贏的合作模式。

(4)多樣性的產品，提供客戶多元的選擇

本集團所生產之家飾鑄件產品除一般常用鋅、鋁合金原料外，亦開發銅、塑膠及大理石等不同材質提供客戶選擇，產品應用範圍含括櫥櫃、衛浴、窗簾以及掛件，能解決客戶多元的產品需求。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 全球化及市場整併效應

隨著全球化浪潮持續發酵，歐美大廠紛紛將生產、採購基地外移至亞洲以降低生產成本，尤其是以東南亞國家之家具生產出口近年來成長幅度最為顯著。歐美家具市場近年來亦有整合的趨勢，小型家具業者逐漸被大型品牌零售商整併或排擠，市場結構之調整將有利於本公司的下游家具品牌之銷售。

B 消費者追求高品質

本集團製造技術優良，尤其表面處理技術細緻且成熟，產品具有工藝感，能夠迎合消費者對美感家具的需求。除此之外，本集團的品牌客戶最大的吸引力與賣點為一般消費者可負擔的中低價位，因此本公司產品性價比高，消費者滿意度高。

C 環保議題受全球關注

全球對環保議題關注程度逐漸提高，本集團主要銷售對象為歐美知名品牌零售商，其產品自原料到包裝均符合歐美等先進國家強調資源循環利用、無污染、無化學、無毒，環保健康安全等要求，有利於公司在暨有客戶基礎下開拓更多商機。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產品需求受房市產業景氣循環影響

全球家具家飾產業以歐美地區為主要市場，因此歐美地區景氣循環變化影響消費者消費意願，且房屋交易量及新建房屋數量更直接影響家具市場及修繕市場的發展，進而影響到本公司家飾鑄件之銷售。

因應措施：

即時掌握客戶需求更新市場資訊，定期檢討評估產業發展情勢，透過提升本身的服務品質、研發能力、穩定交期及嚴控成本等，維持與現有客戶間緊密之合作關係。除現有的客戶外，本集團亦積極開發新客戶、拓展銷售通路、跨足其他家飾產業及尋求業務合作機會，以降低景氣波動對本公司之影響。

B 國際原料價格波動

本集團生產產品原料佔總體成本比重約六成左右，其主要原料為鋅合金及鋁合金等金屬，因此國際金屬價格變動對公司成本及利潤有相當程度之影響。

因應措施：

及時掌握主要原價價格變化情形，配合生產需要調控原物料庫存量，於價格較低時多採購以減低價格波動壓力。另因應客戶環保要求增加使用綠色回收物料，逐步提高鋁的使用比重，並開發新材質降低對單一金屬之需求，減少原料價格波動對成本及獲利之影響。

C 同業價格競爭

面臨全球家具市場競爭激烈，大型連鎖通路及零售商，以低價策略吸引消費者，造成家具市場走向價格戰，連帶使得家飾鑄件製造商亦面臨客戶降價要求及同業的削價競爭。本公司堅持以品質為首要目標，提供優質產品給顧客，以成為顧客長期信賴的可靠伙伴。

因應措施：

本集團透過製程改善、簡化製造流程及提高產品自動化生產程度，提供客戶自產品設計、開發到生產出貨的一站式服務及高度客製化的製程，與客戶間建立緊密的合作關係，故可避免陷入同業價格競爭的戰局，而對公司營運造成不利之影響。

D 終端產品生命週期逐漸縮短，壓縮新產品開發時程

隨著「快速時尚」風潮及消費者消費習慣改變影響，家飾鑄件產品的生命週期逐漸縮短，因此縮短產品開發時程、及時反應客戶需求及市場變化，對於業務發展具有一定之影響。

因應措施：

本集團為加速產品從設計到上架時程，積極投資研發設備及品管設備，同時使用 3D 列印技術開發新產品，加上自行開發生產所需之模具，能充分配合客戶需求有效縮短產品開發時間。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集團主要提供客戶各式家飾家具之鑄件設計、開發及製造，產品用於各式家具把手、掛件及裝飾件等。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 (1)模具開發：依據客戶需求規格，自行設計開發模具。
- (2)壓鑄成型：沖壓、鋅合金與鋁合金壓鑄及塑料注塑成型等多種壓鑄技術。
- (3)成型加工：壓鑄後胚件加工，如毛邊去除或螺絲攻牙及多種工藝之拋光處理。
- (4)表面處理：透過不同電鍍流程及表面噴塗技術，達到表面處理之最佳效果。
- (5)組裝包裝：依據客戶包裝規格，自行製造各式種類之包材，滿足客戶需求，完成產品出貨後可提供客戶立即上架銷售之目標。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鋅合金	甲公司、乙公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兩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貨總額 10%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163,806	31.54	無	甲公司	206,647	30.92	無
2	乙公司	53,856	10.37	無	乙公司	93,905	14.05	無
	其他	301,684	58.09	-	其他	367,694	55.03	-
	進貨淨額	519,346	100	-	進貨淨額	668,246	100	-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163,806	31.54	無	甲公司	206,647	30.92	無
2	乙公司	53,856	10.37	無	乙公司	93,905	14.05	無
	其他	301,684	58.09	-	其他	367,694	55.03	-
	進貨淨額	519,346	100	-	進貨淨額	668,246	100	-

甲公司、乙公司係為本公司重要原材料鋅供應商，2024 年因客戶產品市場需求成長，故整體相關購料增加。

2.最近兩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銷貨總額 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131,360	11.09	無	A 客戶	101,521	6.27	無
2	B 客戶	230,371	20.63	無	B 客戶	230,068	14.22	無
3	C 客戶	187,267	14.59	無	C 客戶	299,222	18.49	無
4	D 客戶	77,833	10.61	無	D 客戶	225,147	13.91	無
5	E 客戶	166,919	14.09	無	E 客戶	189,516	11.71	無
6	F 客戶	97,798	8.26	無	F 客戶	191,449	11.83	無
	其他	293,034	20.73		其他	381,498	23.57	
	銷貨淨額	1,184,582	100		銷貨淨額	1,618,421	100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131,360	11.09	無	A 客戶	101,521	6.27	無
2	B 客戶	230,371	20.63	無	B 客戶	230,068	14.22	無
3	C 客戶	187,267	14.59	無	C 客戶	299,222	18.49	無
4	D 客戶	77,833	10.61	無	D 客戶	225,147	13.91	無
5	E 客戶	166,919	14.09	無	E 客戶	189,516	11.71	無
6	F 客戶	97,798	8.26	無	F 客戶	191,449	11.83	無
	其他	293,034	20.73		其他	381,498	23.57	-
	銷貨淨額	1,184,582	100	-	銷貨淨額	1,618,421	100	-

整體銷貨總額極大部份客戶皆因終端市場需求在2024年成長，故呈現銷貨增加，A客戶降低主要係因產品生命週期汰換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截至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9	9	9
	生產線人員	1,373	1,484	1,586
	一般職員	57	93	86
	合 計	1,439	1,586	1,681

年 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截至 4 月 30 日
平 均 年 歲		31.12	32.77	32.8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74	2.32	2.42
學歷 分布 比率	碩、博士	0.21	0.19	0.18
	大專院校	6.39	5.23	5.12
	高中(含)以下	93.4	94.58	94.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因汙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每年舉辦公司新年晚會抽獎，不定期員工聚餐、員工旅遊等，提供員工旅遊補助。
- (2)上下班交通接駁巴士、交通津貼。
- (3)員工制服。
- (4)員工餐廳。
- (5)建造員工宿舍。
- (6)全勤獎金、三節獎金、年終獎金、生育津貼。
- (7)婚喪喜慶補助
- (8)定期員工健康檢查。
- (9)為女性員工提供子宮頸癌篩檢。
- (10)天然災害有薪假。
- (11)依法定提供社會保險金、公積金、賠償基金及職工福利金保障員工相關福利，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

2.員工身心健康照護

- (1)員工入職後30天內接受上職前健康風險檢查。
- (2)每年進行一次健康檢查。並每年定期檢查工作場所的風險因素。
- (3)公司擁有專業的護士，為員工提供疾病治療、手術、藥物治療，並提供員工健康建議。
- (4)設有哺乳室，供患有慢性疾病或職業病的員工使用。接受治療休息並尋求藥物。
- (5)大樓和宿舍內各處均備有藥品和醫療用品，供需要藥物治療員工出現的疾病和症狀的員工使用。

- (6)設有心理健康評估表，供員工評估自身的心理健康狀況。公司收集數據並共同為心理健康不符合標準的員工尋找解決方案

2.進修及訓練情形

人資部門依各部門之工作目標及職能需求，協助各部門主管安排教育訓練課程，並訂定各職級之升遷考核標準，落實育才、留才、用才之目標規劃。

在人力資源培訓上，對於新進員工，本公司依職能職前訓練以協助其適應並勝任工作。對於在職員工，則依工作需要不定期實施內、外等各項專業職訓課程。

- (1)內部訓練：區分為新人訓練、調部訓練及現職更新。例如：新進產線上員工觀看公司自製教學影片以及產線主管講解指導，使新進員工更快進入狀況，縮短學習曲線。
- (2)外部訓練：依各職能安排不同訓練課程：例如業務方面，參加客戶舉辦之產品品質訓練課程、客戶規範訓練課程；生產管理階層參加友好廠商訪廠，互相交流生產管理及製造流程，以及其他公司治理與主管機關要求之專業課程。

2024 年度泰國子公司每名員工平均受訓時數為 7.28 小時，台灣分公司每名員工平均受訓時數為 15 小時。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泰國地區：依照泰國勞工保護法案第 11 章第 118 節，對當地員工提供退休金保障，屬確定給付計畫，達符合退休條件之員工可依其年資領取相應天數薪資之退休金，公司已提撥新台幣 19,875 仟元作為員工退休準備金，且相關之負債已依合格精算師出具之精算報告認列於財務報表中。

台灣地區：台灣地區員工皆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台灣員工皆採用新制退休金辦法，依法提撥每月工資之 6%做為退休金至勞保局個人退休金帳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之台灣員工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 1.自請退休：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依同條例規定辦理)

(1)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2)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3)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 2.強制退休：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1)年滿六十五歲者。

(2)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退休金給與標準：

- (1)適用勞動基準法前、後之工作年資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或保留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依勞動基準法第八十四條之二及第五十五條計給。
 - (2)具有前項之工作年資且依第三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 (3)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6%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
- 4.退休金給付：本公司應給付員工之退休金，自員工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之。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集團一向重視員工權益，勞資關係和諧，加以本集團重視員工意見，建立以下方式做為與員工溝通之橋梁：

- (1)意見信箱：員工可透過公司之意見信箱將各項建議及反映與管理階層。
- (2)定期召開部門會議：利用各部門討論會議鼓勵員工反映意見。
- (3)人事管理部：公司人資主管會定期反映員工意見予管理階層。

公司透過上述方式維持勞資和諧，迄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發生。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員工是公司的最大資產，泰金十分關注員工的身心健康及職場環境，每一廠區皆必須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泰金提供員工優質的工作環境，嚴格管控作業現場之環境安全，給予各項員工福利，以及幫助員工平衡工作與生活發展，以下是公司對於員工勞動安全政策：

- (1)制定年度計畫。職業健康安全並按照制定的計劃開展工作
- (2)準備事故報告等安全報告。發病率報告 哺乳室佔用記錄報告 藥物使用報告等，並將記錄的報告傳達給組織內的各個部門。透過每週晨間談話活動傳遞會議安全板和溝通。
- (3)根據年度培訓計畫對員工進行安全訓練。
- (4)管理安全風險評估，例如工作風險評估。人體工學風險評估 環境風險評估 預防事故，預防職業病 預防可能發生於員工及公司周圍環境的環境問題
- (5)向員工傳達各種安全訊息。透過公共關係委員會、會議、安全委員會和晨間談話活動進行溝通，每週讓員工了解公司內部發生的各種資訊。

公司對於員工勞動實際措施：

- (1)公司定期檢測工廠環境及消防安全，請公正第三方檢測環境、噪音、空氣粉塵、空氣排放檢測等。

噪音檢測：一年一次。

空氣粉塵：一年一次。

空氣排放檢測：兩年一次。

(2)為工廠廠區內投保員工意外險。

(3)每年舉辦舉辦員工安全週活動，宣導安全操作、專業知識。

(4)每年舉辦員工健檢。

(5)做好硬體設施的安全衛生管理：公司的製程、廠務、資訊與總務部門等相關單位均會進行安全與衛生風險評估。建立施工安全管制、化學品安全管理及安全稽核制度等。

(6)每年舉辦防災演習職安訓練。

(7)工廠設有醫護室。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權責單位為資訊部門，下設有專職單位負責網通資訊環境安全，目前專職主管職位為資訊安全長，負責對資通安全工作進行風險評估、擬定資訊環境硬體建置、電腦使用規範、資訊安全系統管理及內部訓練宣導等相關工作程序。稽核單位依稽核計畫進行督導建議，定期編製稽核報告向董事會報告。每年資訊環境亦經會計師進行資訊作業查核。

(二)資通安全政策：資訊部門先針對可能發生之危害進行風險評估，依需控制之風險訂定相關政策及工作程序供員工及外部訪客遵守。政策制度規範主要可區分為：電腦使用規範、網通環境管理辦法、備份及救援管理辦法等。

(三)具體管理方案：建立適當防火牆，對於網路使用進出、開道、共享資料夾、應用軟體等動作進行紀錄及管制。對於特定環境，例如特定生產區域進行區隔，設定不同安全規範層級。不定期委託外部機構給予建議，做為改善參考依據。對於內部員工提供教育訓練及宣導，提升資安意識。不定期提供資安新聞周知全體同仁，預防資安漏洞缺口。公司已於2024年申請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

(四)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公司已配置4人資訊人員維護公司資通安全管理。對新工作及生產區域持續投入相關軟硬體設備投資，對於舊工作區域則每年檢視流量及檢核點需求，不斷提升設備規格及安全層級，以滿足不斷成長及進化之需求。防火牆及相關軟體建置，不定期委外提供諮詢建議，並升級相關軟體提升安全層級。對員工教育訓練投注人力及教育設備資源，針對每位高階經理人進行外部訓練課程「數位科技與資安風險管理」共3小時。資安長外部訓練時數為6小時。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 約 性 質	當 事 人	契 約 起 訖 日 期	主 要 內 容	限 制 條 款
短期借款合同	貸與人：盤谷銀行 借款人：Royal Finishing Co., Ltd.	不適用	1. 借款額度泰銖 3 億元 2. 不動產抵押擔保	無
短期借款合同	貸與人：兆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春武里分行 借款人：Royal Finishing Co., Ltd.	2024 年 05 月 8 日 ~2025 年 5 月 8 日	1. 借款額度泰銖 2.4 億元 2. 循環動用	無
短期借款合同	貸與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香港分行 借款人：本公司、 Royal Finishing Co., Ltd.	2024 年 06 月 13 日 ~2025 年 06 月 13 日	1. 借款額度美金 8,000 千元 2. 循環動用 3. 本公司、本公司台灣分公司及 Royal Finishing Co., Ltd. 共同使用額度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72,036	1,714,528	742,492	76.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1,251	543,048	81,797	17.73%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51,086	17,480	-33,606	-65.78%
資產總額	1,484,373	2,275,056	790,683	53.27%
流動負債	397,399	331,300	-66,099	-16.63%
非流動負債	19,081	307,373	288,292	1510.89%
負債總額	416,480	638,673	222,193	53.35%
股本	357,162	383,162	26,000	7.28%
資本公積	257,995	581,325	323,330	125.32%
保留盈餘	460,669	613,473	152,804	33.17%
其他權益	-8,312	57,159	65,471	-787.67%
非控制權益	379	1,264	885	233.51%
股東權益總額	1,067,893	1,636,383	568,490	53.23%
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1. 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 2024 年發行可轉債及現金增資，銀行存款餘額較高所致。 2. 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投資性不動產 2024 年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 2024 年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4.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 2024 年發行現金增資所致。 5.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 2024 年獲利成長所致。 6.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要係國外財報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所致。 7. 股東權益增加：主要係 2024 年現金增資及獲利成長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184,582	1,618,421	433,839	36.62
營業成本	906,345	1,089,573	183,228	20.2
營業毛利	278,237	528,848	250,611	90.0
營業費用	79,473	105,962	26,489	33.33
營業淨利	198,764	422,886	224,122	11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9	37,585	37,126	8088.4
稅前淨利	199,223	460,471	261,248	131.1
所得稅費用	32,470	42,731	10,261	31.6
本期淨利	166,753	417,740	250,987	150.5
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1. 營業收入淨額增加：主要係客戶庫存去化告一段落，終端市場需求回升，故營收成長。				
2. 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營收成長，故營業成本相對增加。				
3. 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營收成長，產能利用率提升，故毛利成長顯著。				
4. 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因應業務成長，銷售及管理費用提高所致。				
5. 營業淨利增加：主要係營收成長所致。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匯兌利益所致。				
7. 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營收大幅成長，因此整體獲利提升。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係依據總體房市及家具市場環境、客戶預期訂單及產能規劃等訂定年度預算案。除與客戶維持穩定且長期之合作關係，並透過定期開發新產品及拓展新客戶及新市場來持續拓展營收。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將提升對主要原價價格變化之掌握度，配合生產需要調控原物料庫存量，於價格較低時多採購以減低價格波動壓力。同時透過提升製程技術及生產服務，透過高度客製化的產品緊密與客戶之關係，以確保未來業務穩定的成長。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260,473	329,410	68,937	26.4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22,489)	(76,641)	(54,152)	(240.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260,152)	340,356	600,508	231.83%
變動分析：				
1. 營業活動現金：2024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營收及獲利成長所致。				
2. 投資活動現金：2024 年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新增資本支出所致。				
3. 籌資活動現金：2024 年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發行公司債及現金增資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營業現金流皆為流入，故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 2025 期初現金餘額為 949,323 仟元，預期 2025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維持淨流入，且本公司與銀行往來關係良好，銀行融資額度充足，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應可支應投資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所需，故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疑慮。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最近年度公司並未有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有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1.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以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投資標的進行長期投資，並不從事其他非本業之投資。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依據「投資循環」、「子公司監督及管理辦法」及「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財務業務往來作業辦法」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營業項目	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	最近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Royal Finishing Co., Ltd.	櫥櫃、衛浴及窗簾鑄件飾品製造及銷售	99.99	328,122	178,685	營運穩定	無
Paokin Co., Ltd.	衛浴鑄件飾品製造	99.19	34,489	97,935	營運穩定	無
Thai Kin Company Limited	櫥櫃、衛浴及窗簾鑄件飾品銷售	100.00	4	7,613	營運穩定	無
Mira Home	櫥櫃、衛浴及窗簾鑄件飾品銷售	100.00	154	1,357	營運穩定	無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利息收入主要來源為銀行存款利息，而利息支出主要係借款利息費用，最近二年度利息收入、利息費用及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比重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收入	5,756	6,373
利息收入/合併營業收入(%)	0.49	0.39
利息費用	5,679	5,803
利息費用/合併營業收入(%)	0.48	0.36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 2023 及 2024 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5,756 仟元及 6,373 仟元，占各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0.49%及 0.39%，另 2023 及 2024 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 5,679 仟元及 5,803 仟元，占各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0.48%及 0.36%。最近二年度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占合併營業收入比重 1%以下，故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影響甚微。

因應措施：

(1)隨時注意金融利率之變動，適時調整資金調度情形，以因應利率變動所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

(2)持續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

(3)增加資金來源，以較低成本之籌資方式因應未來成長所需。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貨主要以美金及泰銖為收款貨幣，進貨以美金為主要付款貨幣，泰銖次之，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最近二年度兌換損益及占合併營業收入比重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4,997	35,005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合併營業收入(%)		0.42	2.16

本公司之銷貨及進貨交易均係以新台幣、美金及泰銖為主要計價貨幣，故藉由以新台幣、美金及泰銖收、付款產生自然避險效果，2023 及 2024 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 4,997 仟元及 35,005 仟元，占各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0.42% 及 2.16%。匯兌損益主要來自於本公司帳上以美金計價之貨幣性資產部位，受到台幣兌換美元之匯率波動所產生，其他變動主要來自於美元資產依其營運收付情形之消長，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尚屬有限。

因應措施：

(1)與往來銀行維持密切聯繫，充分掌握外匯市場變化情形，供相關人員作為產品報價及原料採購之依據，以適時反應匯率變動情況。

(2)業務部與國外客戶進行報價時，考量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以減緩匯率波動對營收及獲利之衝擊。

(3)財務人員依據匯率未來走勢於適當時機維持適當之外匯部位，以提供集團內各子公司之營運所需，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獲利之影響。

(4)必要時視外幣部位及匯率變動情形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進行遠期外匯交易，為自然避險後留下之外幣淨部位作避險，以降低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通貨膨脹/緊縮情形主要會對本集團材料價格產生不合理波動，進而對本集團損益狀況造成一定之影響，2023 及 2024 年度原料占製造成本之比率約 57%~59%，銷貨成本佔營收之比例約 67~77%，主要採購之大宗商品項目如鋅合金、鋁合金、鎳及銅等，故為將材料價格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採取下列因應措施：

(1)發展新製程技術來降低材料使用數量。

(2)加強廢料回收與材料重覆使用性。

(3)產品自動化生產之設備研製，以降低產製過程中損耗之比例。

(4)製程垂直整合，控制生產流程降低材料之浪費。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且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不作高槓桿投資，故風險尚屬有限。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僅有資金貸與子公司 Royal Finishing 及子公司 Paokin，其風險尚屬有限。

3.從事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僅有未有替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4.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為減少泰銖對美金匯率波動之曝險，所進行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交易額度均控制在外幣淨部位內，惟因泰國疫情變化間接影響匯率波動所造成之衍生性虧損，經合併外幣部位兌換損益評估後，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未來仍將依照公司所定程序，審慎評估承作之部位及後續風險控管。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公司未來研究開發計畫著重在產品項目之多元化，2025 年預計開發項目如下：

1.櫥櫃把手項目 130 個系列。

2.衛浴項目 155 個系列。

3.窗飾鑄件項目 36 個系列。

4.水五金項目 20 個系列。

5.窗飾項目 51 個系列。

6.其他項目4個系列。

公司針對上述開發項目預計投入約台幣 9,174 仟元研發費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分別為英屬開曼群島、泰國及台灣，本集團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當地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當地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尚無因英屬開曼群島、泰國及台灣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致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及產品需求變化情形，掌握最新市場趨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尚無因重大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致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之經營理念為堅持產品品質及成為客戶可信賴之戰略夥伴，且秉持誠信經營原則，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與地方關係，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致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 2023 及 2024 年度最大供應商占年度進貨金額約為 31.54%及 30.92%，且主要原料均有多家供應商可選擇，以增加議價空間及降低缺料風險，故進貨尚無集中於單一供應商之情形。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 2023 及 2024 年度對第一大客戶之營收比重為 20.63%及 18.49%，有營收比重偏高之情形，主係因本集團與客戶累積多年互信合作關係，同時針對產品及模具開發有密切且深入的合作，因此產品品質及價格深受客戶肯定，並獲得多個客戶的合格供應商認證，彼此間有長期合作關係，故在公司專注於服務重要客戶情況下，致有銷貨集中之情形。本集團除持續加強及穩固雙方合作關係外，亦會積極開發新客戶，分散訂單來源，以降低銷貨集中所產生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家飾產品需求變化之風險

全球家具家飾產業以歐美地區為主要市場，因此歐美地區景氣循環變化影響消費者消費意願，且房屋交易量及新建房屋數量更直接影響家具市場及修繕市場的發展，進而影響到本集團家飾鑄件之銷售。

因應措施：

(1)即時掌握客戶需求更新市場資訊，定期檢討評估產業發展情勢，透過提升本身的服務品質、研發能力、穩定交期及嚴控成本等，維持與現有客戶間緊密之合作關係。

- (2)除現有的客戶外，本集團亦積極開發新客戶及拓展銷售通路，且為提升產品多樣化，持續開發塑膠、不鏽鋼、木材及壓克力等新的鑄件材質，以降低景氣波動對本集團之影響。

2.原料價格波動

本集團產品重要原料為鋅合金、鋁合金、塑料、銅及鎳等材料，最近三年度平均原料占成本結構為 62%~65%，易受原料價格波動影響。

因應措施：

- (1)開發多家原物料供應商，加強採購議價能力。
- (2)積極開發替代材料之產品以提高產品毛利。
- (3)關注國際原物料行情走勢，適時調整原料庫存。
- (4)與主要供應商密切配合，彼此間建立長期良好之合作關係，避免供貨短缺。

3.市場競爭加劇

面臨全球家具市場競爭激烈，大型連鎖通路及零售商，以低價策略吸引消費者，造成家具市場走向價格戰，連帶使得家飾鑄件製造商亦面臨客戶降價要求及既有競爭者為增加市場份額，採用削價競爭策略，使得本集團面臨客戶要求降價之壓力。

因應措施：

- (1)與客戶共同進行產品開發，以鞏固訂單並減少成熟性產品之降價競爭。
- (2)持續投資半自動化之設備，提升生產效率，以提高價格競爭力。
- (3)與客戶建立長遠合作關係，鞏固現有之客戶，並加強新客戶之開發。

4.股東權益保障

本公司註冊地開曼群島之法令與中華民國有許多不同之處，本公司雖已於不抵觸開曼群島法令之原則下，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修正公司章程，惟兩地法令對於公司運作之規範仍存在許多差異，投資人無法以投資中華民國公司之法律權益保障觀點，比照套用在所投資之開曼群島公司上，投資人應確實了解並向專家諮詢投資開曼群島公司之股東權益保障範圍。有關本公司章程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差異內容請詳年報 105 頁與我國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5.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9 條規範訂有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管理辦法並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以規範公司資訊安全與資安防護措施，同時定期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作業檢討、資訊安全稽核作業等，以確保資訊管理系統之有效性並符合法令規範。本公司資訊安全由管理部負責，資訊安全相關重點如：員工教育訓練、編製系統文書之控制、程式及資料之存取控制、資料輸出入之控制、檔案及設備安全之控制、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路攻擊事件，已經或可能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因此評估資訊安全並無重大風險。

6.有關年報所作陳述之風險

(1)事實與統計資料

本年報之若干資料及統計資料來自不同統計刊物，該等資料可能不準確、不完整或並非最新資料。本公司對該等陳述之真實性或準確性不發表任何聲明，投資人不應過分依賴該等資料作成投資判斷。

(2)年報所載之前瞻性陳述之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年報載有關於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訊。該等陳述及資訊係基於本公司管理階層之信念、假設及目前所掌握之資訊。在本公開說明書中，「預計」、「相信」、「能夠」、「預期」、「今後」、「有意」、「或會」、「必須」、「計劃」、「預估」、「尋求」、「應該」、「將會」、「可能」、「可望」及類似語句，當用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時，即為前瞻性陳述。此類陳述反映出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未來事件、營運、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等之當前觀點，其中若干觀點可能不會實現或可能會改變。該等陳述會受若干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的影響，包括本年報中所述之其他風險因素。投資人應審慎考慮，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和不確定因素。本公司面對之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影響前瞻性陳述的準確程度，包括但不限於下列方面：

A.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說明。

B.本年報中有關價格、數量、營運、利潤的趨勢、整體市場趨勢、風險管理及匯率之若干陳述。

本公司不會更新本年報之前瞻性陳述或因應日後發生之事件或資訊而進行修改。鑑於該等風險及其他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本年報之前瞻性陳述及情況未必依本公司所預期的方式發生，甚或不會發生。因此，投資人不應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

7.總體經濟、政治經濟環境、外匯、法令之風險

本公司係註冊於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則位於泰國及台灣，故註冊地與營運地之總體經濟、政治環境之變動及外匯之波動，皆會影響本公司之營運狀況。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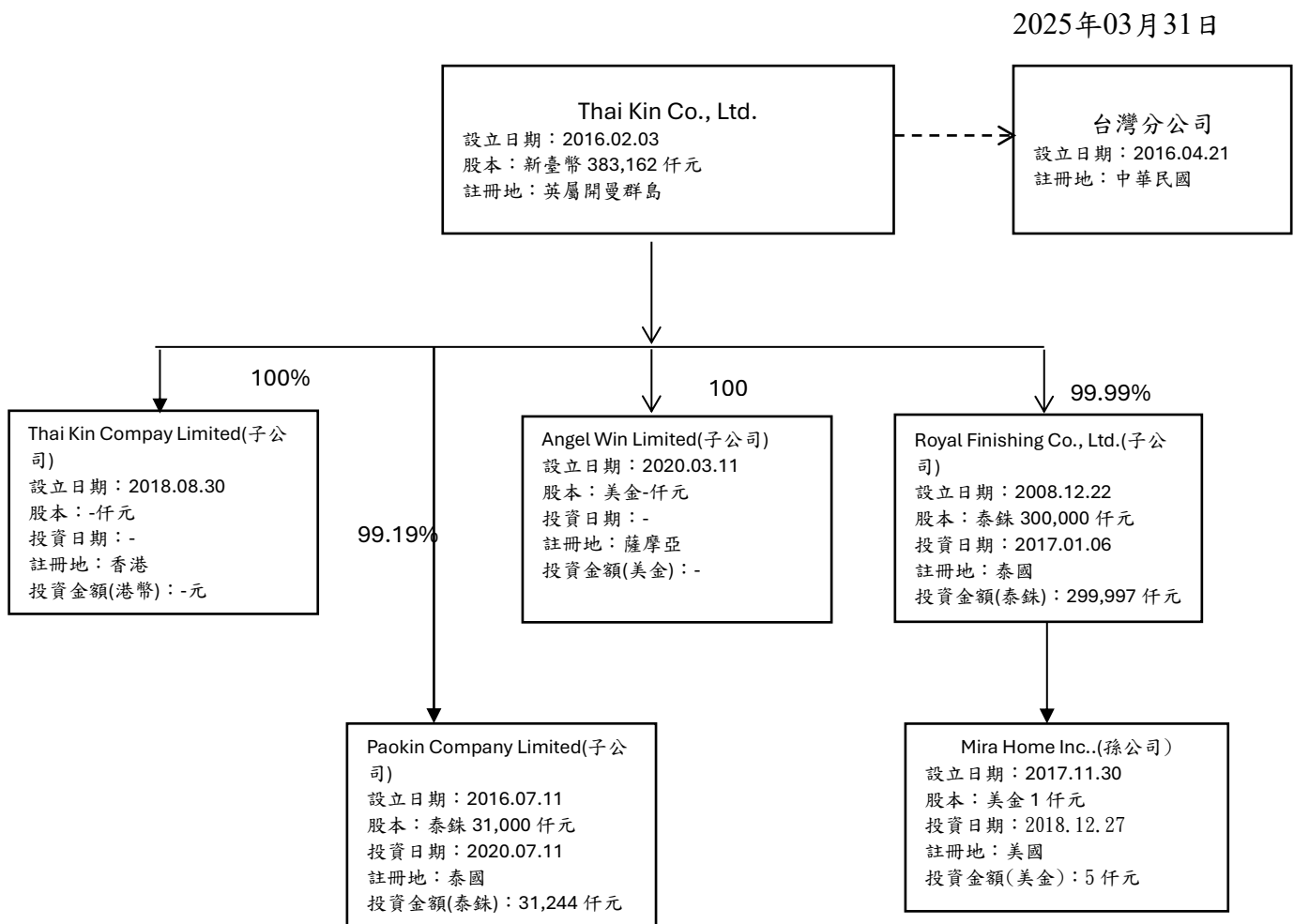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集團簡介

THAI KIN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商泰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TK」或「本公司」或與旗下所有子公司合稱「本集團」)於2016年2月3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第一上櫃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隨後分別於2016年4月及7月設立台灣分公司及泰國子公司Paokin Co.,Ltd.(以下簡稱「Paokin」)，並於2017年1月與設立於泰國之Royal Finishing Co., Ltd.(以下簡稱「Royal Finishing」)進行股份交換，換股後TK成為集團控股母公司。另為拓展香港與中國大陸市場之業務，由本公司轉投資設立100%持有之Thai Kin Company Limited (以下簡稱「Thai Kin(HK)」)。此外，為就近服務美國地區客戶，2017年11月於美國登記籌設孫公司Mira Home, Inc.(以下簡稱「Mira Home」，並於2018年12月27日正式投入美金5仟元開始營運。今年為進一步拓展集團營運版圖，於2020年3月11日轉投資設立100%持有之Angel Win Limited(以下簡稱「Angel」)。

本集團係發源於2008年12月設立於泰國之Royal Finishing，主要從事鋅鋁合金及其他複合材質家飾鑄件之製造及銷售，產品運用於櫥櫃、窗簾、衛浴及掛件等家具之五金配件及各項家飾品。主要營運地位於泰國東部經濟走廊核心春武里府，地理位置對招工、運輸 等各項發展上具有極大優勢。銷售範圍包含歐洲、美洲、大陸及泰國等地區。

(二)集團組織圖



(三)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
Thai Kin Compay Limited	2018.08.30	RM 1701, 9 Chong Yip ST,Kwun Tong, KLN,Hong Kong	港幣 1 仟元	櫥櫃、衛浴及窗簾鑄件飾品銷售
Angel Win Limited	2020.03.11	Maystar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	投資控股
Royal Finishing Co., Ltd	2008.12.22	999 Moo 10 Tumbol Nong-e -roon Amphur Ban Bueng Chouburi 20220. Thailand	泰銖 300,000 仟元	櫥櫃、衛浴及窗簾鑄件飾品製造及銷售
Paokin Company Limited	2016.07.11	999/4 Moo Tumbol Nong-e-roon Amphur Ban-bueng Chonburi 20220. Thailand	泰銖 31,000 仟元	櫥櫃、衛浴及窗簾鑄件飾品製造及銷售
Mira Home Inc	2017.11.30	1005 N Commons Dr.Aurora,IL 60504-4100 USA	美金 5 仟元	櫥櫃、衛浴及窗簾鑄件飾品銷售

註：2024 年 12 月 31 日各幣別與新台幣兌換率：美金 32.785，泰銖 0.9623，港幣 4.222

(四)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持股數	持股比例
Thai Kin Compay Limited	董事長	許偵容	有限公司 不適用	-
Angel Win Limited	董事長	許偵容	有限公司 不適用	-
Royal Finishing Co., Ltd	董事長	許大進	1	0.00%
	董事	許偵容	1	0.00%
	董事	許文誌	1	0.00%
Paokin Company Limited	董事長	許大進	834	0.27%
	董事	許偵容	833	0.27%
	董事	許文誌	833	0.27%
Mira Home Inc	董事長	許偵容	-	-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2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淨利	每股盈餘 (稅後)元
Thai Kin Compay Limited	4	38,746	30,958	7,788	89,514	7,612	7,613	不適用 (未發行股份)
Angel Win Limited	-	-	-	-	-	-	-	-
Royal Finishing Co., Ltd	328,122	1,135,606	200,588	935,018	1,149,982	177,579	170,686	568.95
Paokin Company Limited	34,489	239,908	95,431	144,477	283,139	99,200	98,735	321.09
Mira Home Inc	154	10,312	4,915	5,397	18,298	-90	1,357	不適用 (未發行股份)

(六)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財務報告書。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

(七)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36條第3項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說明：

本公司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4 年 05 月 13 日證櫃審字第 11300607121 號修正後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內所列之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修改公司章程，修訂內容請詳閱 2025 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開曼公司法並未禁止開曼公司於章程中納入發行公司依照「外國發行人註冊地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所訂定之章程條文：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發行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1. 股東會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之。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或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 2. 股東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請求提出後十五日內，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	就股東自行召開股東會之部分，由於開曼群島公司法對於由股東召開股東會事項無特別規定，故公司章程第 19.6 條並未規範股東於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前，須報經主管機關許可。此外，如股東於中華民國境外自行召開股東會，由於股東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無須經開曼群島當地主管機關之許可，故公司章程第 19.6 條僅規定應事先申報櫃買中心或證交所（依其情形適用之）核准，而非如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所要求之「於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就此部份對中華民國股東權益應無實質影響。
1. 公司章程應明定將電子方式列為行使表決權管道之一，召開股東會時，股東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者，應提供股東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2. 公司以書面、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就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部分，開曼群島公司法未提及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可否被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且開曼群島律師亦未發現有相關之案例。為另作安排，公司章程第 25.4 條係規定為「股東依前開規定以書面投票或電子方式行使其於股東會之表決權時，視為委託會議主席為其代理人，於股東會上依其書面或電子文件指示之方式行使表決權。會議主席基於代理人之地位，就書面或電子文件中未提及或未載明之事項、及／或該股東會上所提出對原議案之修正，皆無權行使該股東之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發行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表決權。為釐清疑義，該股東以該等方式行使表決權，即應視為其就該次股東會中所提之臨時動議及／或原議案之修正，業已放棄表決權之行使。」，並於公司章程第 26.3 條規定股東會主席因此代理之表決權不受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 3% 的限制。由於上述差異係因開曼群島公司法未有相同之規定而生，就此部分對中華民國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
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2. 變更章程 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 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 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 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	依開曼群島公司法之規定，下列事項應以特別決議方式為之： （1）變更章程 依開曼群島法律，變更章程應以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之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為之，故公司章程第 12.1 條就變更章程之決議門檻，並未依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之要求改為我國法下之重度決議事項。此外，依公司章程第 13 條，如章程之任何修改或變更將損及任一種類股份的優先權，則相關之修改或變更應經特別決議通過，並應經該類受損股份股東另行召開之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 （2）解散 依開曼群島法律規定，如公司係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而決議自願清算並解散者，其解散應以股東會普通決議為之；惟，如公司係因上述以外之原因自願清算並解散者，其解散應以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之特別決議為之，故公司章程第 12.4 條就公司決議清算並解散之決議門檻，並未依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之要求改為我國法下之重度決議事項。 （3）合併 因開曼群島公司法對於進行「開曼群島法律所定義之合併」之表決方式有強制性規定，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發行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公司章程第 12.3 條第 (b) 款乃訂定「合併（除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所定義之『併購及／或合併』僅須特別決議即可）」應以重度決議通過。 上述事項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差異在於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中應以重度決議之事項，在公司章程中係分別以重度決議事項及特別決議事項予以規範。由於此等差異係因開曼群島法律規定而生，且公司章程既已將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所定之重度決議事項分別列明於公司章程內之重度決議事項及特別決議事項，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
1. 公司設置監察人者，由股東會選任之，監察人中至少須有一人在國內有住所。 2. 監察人任期不得逾三年。但得連選連任。 3. 監察人全體均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之。 4. 監察人應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並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查核、抄錄或複製簿冊文件，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 5. 監察人對於董事會編造提出股東會之各種表冊，應予查核，並報告意見於股東會。 6. 監察人辦理查核事務，得代表公司委任會計師、律師審核之。 7. 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董事會或董事執行業務有違反法令、章程或股東會決議之行為者，監察人應即通知董事會或董事停止其行為。 8. 監察人各得單獨行使監察權。 9. 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經理人或	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監察人」之概念，且外國發行人係設置審計委員會，未設置監察人，故公司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發行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其他職員。	
1. 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監察人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訴訟管轄法院。	因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與監察人同等之概念，且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故公司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惟參照中華民國公司法第214條有關少數股東請求對董事提起訴訟之規定，公司章程第48.3條規定「在開曼群島法允許之範圍內，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股東得： （a）以書面請求董事會授權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為本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或 （b）以書面請求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為本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於依上述第（a）款或第（b）款提出請求後30日內，如(i)受請求之董事會未依第（a）款授權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或經董事會授權之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未依第（a）款提起訴訟；或(ii)受請求之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未依第（b）款提起訴訟時，在開曼群島法允許之範圍內，股東得為本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訴訟管轄法院。」 惟開曼群島律師對於上開條文，依開曼群島法令，提醒如下： 開曼群島公司法無允許少數股東於開曼群島法院對董事提起衍生訴訟程序之特定規範。 公司章程並非股東與董事間之契約，而係股東與公司間之協議，是以，縱使於公司章程中允許少數股東對董事提起衍生訴訟，開曼群島律師認為該內容將無法拘束董事。然而在普通法下，所有股東（包括少數股東）不論其持股比例或持股期間為何，均有權提出衍生訴訟（包括對董事提起訴訟）。一旦股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發行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東起訴後，將由開曼群島法院全權決定股東得否繼續進行訴訟。申言之，公司章程縱使規定少數股東（或由具有所需持股比例或持股期間之股東）得代表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但該訴訟能否繼續進行，最終仍取決於開曼群島法院之決定。根據開曼群島大法院作出的相關判決，開曼群島法院在審酌是否批准繼續進行衍生訴訟時，適用的準則是開曼群島法院是否相信及接受原告代公司提出之請求在表面上有實質性、其所主張之不法行為是由可控制公司者所為，且該等控制者能夠使公司不對其提起訴訟。開曼群島法院將依個案事實判定（雖然法院可能會參考公司章程之規定，但此並非決定性的因素）。依開曼群島法律，董事會應以其整體（而非個別董事）代表公司為意思決定。是以，董事應依章程規定經董事會決議授權任一董事代表公司對其他董事提起訴訟。 開曼群島公司法並未賦予股東請求董事召開董事會以決議特定事項之明文規範。惟，開曼群島公司法並未禁止公司於章程訂定與董事會議事程序相關之規定（包括董事會召集之規定）。
1. 公司之董事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負損害賠償責任。該行為若係為自己或他人所為時，股東會得以決議，將該行為之所得視為公司之所得。 2. 公司之董事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如有違反法令致他人受有損害時，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之責。 3. 公司之經理人、監察人在執行職務範圍內，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	公司章程第 48.4 條雖已規定「於不影響及不違反公司之董事依開曼群島之普通法原則及法律對公司及股東所負之一般董事責任之情形下，董事於執行公司之業務經營時，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於法律允許之最大限度內，應負損害賠償責任。如董事因為違反上開規定之行為，而為自己或他人取得任何利益時，於經股東會普通決議通過下，公司應採取所有適當之行動及步驟及於法律允許之最大限度內，自該董事處使該等利益歸為公司所有。公司之董事於其執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發行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行業務經營時，如有違反法律或命令導致公司對於任何人負有任何補償或損害責任時，該董事應與公司就該等補償或損害負連帶賠償之責，且若因任何原因，該董事無須與公司負連帶賠償之責，該董事應就其違反其責任導致公司所受之任何損失予以補償。經理人於執行公司職務時，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 惟開曼群島律師對於上開條文，依開曼群島法令，提醒如下： 董事於開曼群島法律下對公司之責任可概分為普通法下之責任（即專業能力、注意及勤勉之責任）以及忠實義務。但董事尚依各項法律之規定負有法定義務，且在特定情況下，亦對第三人（如債權人）負有義務。倘公司無力清償或有無力清償之虞，董事履行其責任時應考量債權人之利益。 由於公司章程係股東與公司間之協議，董事並非公司章程之當事人，是以，所有對董事主張其違反應盡義務之損害賠償權利，均應規範於服務合約中。 在開曼群島法律下，一般而言，經理人或監察人並不會對公司或股東負有與公司董事相同之責任。但倘經理人或監察人經授權代表高層主管行為，則將負有與公司董事相同之義務。為免疑義，開曼群島公司一般均於其與經理人或監察人之服務合約中規範其對公司及股東應負之責任與義務。同樣的，由於公司章程係股東與公司間之協議，經理人或監察人並非公司章程之當事人，是以，所有對經理人或監察人主張其違反應盡義務之損害賠償權利，均應規範於服務合約中。 另外有關將董事利益視為公司所得之規定，開曼群島律師認為此種規定存在不確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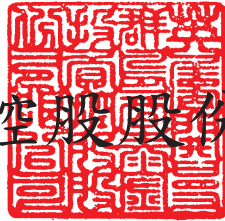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發行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且過於概括，故對其是否可執行有所疑問。例如，董事之違反義務是否交由法院為最終認定以及如何界定利益(及其受有利益之期間)。開曼群島律師並認為本條款並未限制董事之責任，董事依開曼群島法律仍應負有各種法定責任、普通法之責任及忠實義務。

經查，本公司擬於本年度股東常會通過本公司章程修正案，俾依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內所列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修正本公司章程；至於部分差異項目則因規範較我國規定嚴格或實質內容未違反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內容，故應不致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產生不利影響。



股票代號：6629

泰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許偵容



2 0 2 5 年 4 月 3 0 日